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3 月 27 日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沈培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喜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龚一帆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章节中，对公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进行了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件，公司备查文件完整存放于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永达股份	指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金源装备	指	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
铁建重工	指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受同一控制的企业
三一集团	指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受同一控制企业
中联重科	指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受同一控制的企业
中国中车	指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受同一控制的企业
明阳智能	指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及其受同一控制的企业
中联土方	指	中联重科土方机械公司
采埃孚集团、采埃孚（ZF）	指	全球领先的风电齿轮箱制造商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劳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劳动合同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工会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
《公司章程》	指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议事规则》	指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股东会	指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金属结构件	指	以铁、钢或铝等金属为主要材料，制造、加工得到的金属构件、金属零件、精密金属结构件
金属锻件	指	通过对金属坯料进行锻造变形而得到的工件或毛坯
焊接	指	通过加热、高温或者高压的方式接合金属或其他热塑性材料的一种制造工艺及技术
机加工	指	通过机械设备对工件的外形尺寸或性能进行改变的过程。按加工方式上的差别可分为切削加工和压力加工
表面处理、喷涂、涂装	指	改进结构件表面防腐性能的处理工艺，包括清洗、喷砂、涂层喷涂等工序
热处理	指	将金属或合金工件通过加热、保温和冷却等方式进行处理，从而获得预期组织和性能的金属热加工工艺
自由锻	指	将坯料置于锻造设备的上、下砧之间，施加冲击力或压力，使坯料产生塑性成形，从而获得所需锻件的加工方法

模锻	指	将模具在专用的设备上使坯料成型而获得锻件的锻造方法
隧道掘进	指	用专业设备进行切割岩层、土块，从而开挖隧道的过程
工程机械	指	土石方施工工程、路面建设与养护、流动式起重装卸作业和各种建筑工程所需的综合性机械化施工工程所必需的机械装备
风力发电、风电	指	将风的动能转变成机械能，再把机械能转化为电能的过程。
轨道交通	指	运营车辆需要在特定轨道上行驶的一类交通工具或运输系统
海洋工程	指	以开发、利用、保护、恢复海洋资源为目的，并且工程主体位于海岸线向海一侧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
盾构机	指	在钢壳体保护下完成隧道掘进、出渣、管片拼装等作业，推进式前进的全断面隧道掘进机。
盾体	指	对盾构机起支护作用，保护盾构机内部结构的一种部件，可分为前盾、中盾、尾盾，是盾构机的主要结构件之一。
刀盘体	指	一种盾构机的关键零部件，位于盾构机最前端，盾构机的截割机构，具有破岩和装载功能。
管片机	指	安装于盾构机中后部，用于输送管片以帮助挖掘完成的隧道四壁成形、加固的一种盾构机内部构造。
车架	指	轮式起重机的底部结构，类似于一般车辆的底盘，对起重车辆起支撑作用。
臂架及副臂	指	能够通过举升和伸缩动作将物品送至空中工作位置的机械结构。
定子	指	是电动机或发电机静止不动的部分，发电机的核心部件之一。由定子铁芯、定子绕组和机座三部分组成。定子的主要作用是产生旋转磁场，而转子的主要作用是在旋转磁场中被磁力线切割进而产生（输出）电流。
转子	指	发电机的转动部分，是发电机的核心结构。主要由导磁的铁心等组成。
机舱底座	指	为风力发电机组内的电机、部件提供支撑和保护的主要部件。
机座	指	风力发电机组的支撑平台，风力发电机的主要部件。
塔式起重机	指	动臂装在高耸塔身上部的旋转起重机，也称塔机。一般而言，315吨米及以上为大型塔机，也称“大塔”，其中超过1,000吨米的塔机为超大型塔机。
齿轮箱	指	一种机械传动装置，由多个齿轮组合而成，用于传递动力和调节旋转速度
高速重载齿轮	指	由自由锻或模锻工艺锻造而成，齿轮圆周速度为20-200m/s或可承受较大负载的齿轮
W、KW、MW、GW	指	一种表示功率的单位，常用来指发电机组在额定情况下单位时间内能发出

		来的电量。其中 W 为瓦、KW 为千瓦、MW 为兆瓦、GW 为吉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永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1239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达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angtan Yongda Machinery Manufactur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沈培良		
注册地址	湘潭九华工业园伏林路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11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湘潭九华工业园伏林路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1100		
公司网址	http://www.xtydjx.com		
电子信箱	service@xtydjx.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侃	覃勤
联系地址	湘潭九华工业园伏林路 1 号	湘潭九华工业园伏林路 1 号
电话	0731-58617999	0731-58617999
传真	0731-58617999	0731-58617999
电子信箱	fengkan@xtydjx.com	qinqin@xtydjx.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永达股份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3007767693780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将控股子公司金源装备纳入合并范围内后，主营业务增加：高速重载齿轮锻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智清、吴亚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海通大厦	杨皓月、张贵阳	2023 年 12 月 12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李俊、靳炳林	2024 年 11 月 1 日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2,039,585,494.09	849,383,753.78	140.13%	820,837,34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533,728.54	79,080,125.51	-39.89%	91,225,01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136,904.46	41,251,038.10	-43.91%	79,467,46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626,456.59	-28,409,782.33	545.71%	-128,711,786.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81	0.3295	-39.88%	0.5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81	0.3295	-39.88%	0.5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7%	6.26%	-2.69%	16.86%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4,014,410,300.36	3,941,097,676.81	1.86%	2,128,567,33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4,352,428.79	1,306,771,085.22	3.64%	1,223,186,685.4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0,620,418.85	550,424,318.17	504,894,199.60	513,646,55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53,242.53	39,825,800.95	13,872,934.04	-24,418,24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57,723.54	20,430,125.02	11,338,901.59	-25,589,84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9,370.58	34,584,343.13	-14,165,362.71	122,146,846.7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488,287.09	998,688.35	1,102,825.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95,457.56	12,171,723.89	13,447,319.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2,290,820.09	5,956,504.86	112,234.81	

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8,351,116.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9,247.77	5,196,949.62	-37,434.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01,135.80			主要系子公司计提的管理层业绩奖励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87,906.66	4,766,103.32	2,867,396.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589,450.43	79,792.55		
合计	24,396,824.08	37,829,087.41	11,757,547.9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0月，公司现金收购金源装备51%股份时与葛艳明先生签订《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根据约定，公司同意将金源装备于业绩承诺期内新取得的政府补助的20%作为现金奖励支付给金源装备经营管理层，相应地计提管理层奖励2,201,135.80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和高速重载齿轮锻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产品主要应用于隧道掘进、工程机械和风力发电等领域，其中隧道掘进设备及其配套产品主要包括盾构机的盾体、刀盘体等；工程机械产品主要包括矿山机械设备结构件、臂架及副臂等；风力发电设备产品主要包括风电机组机舱底座和机座等。高速重载齿轮锻件主要产品包括高速重载齿轮锻件、齿轮轴锻件、齿圈锻件等自由锻及模锻件，其产品作为齿轮箱的核心零部件，广泛应用于风电、工程机械、轨道交通、海洋工程等多个行业领域。

（二）主要产品

公司核心产品主要分为金属结构件和金属锻件两大类，两大品类覆盖隧道掘进、工程机械、风力发电、轨道交通、海洋工程等高端装备制造领域，依托核心技术参与多项国家级、世界级重大工程项目建设。

金属结构件主打高端定制化重型装备结构部件，聚焦隧道掘进、工程起重机械、风力发电设备三大核心赛道，依托成熟的高精度制造工艺与重型结构件加工能力，为多款行业标杆级装备提供核心结构支撑，产品规格体系完善、场景适配性极强，能够充分满足复杂地质、超大吨位、极端工况下的高端装备制造需求。在隧道掘进及配套设备结构件领域，公司以盾构机、竖井掘进机核心金属构件为核心品类，主营盾构机盾体、刀盘体、竖井掘进机盾体结构件等产品，广泛应用于铁路隧道、城市地下空间、海底隧道等国家重难点基建工程。公司深度参与行业标杆项目建设，曾多次为铁建重工“定海号”“梦想号”等超大直径盾构机提供盾体核心金属结构件供应，产品品质与项目适配能力获行业高度认可。在工程机械结构件领域，公司主攻起重机械关键结构部件，产品覆盖起重机车架、主臂架、副臂、塔式起重机整机结构件等，全面适配轮式、履带式、塔式等全品类起重设备，长期深度绑定头部工程机械企业，凭借过硬的产品品质与交付实力，深度参与中联重科超大型矿用液压挖掘机 ZE2000G、ZE3000G、ZE4000G、全球首创最大风电动臂塔机 LW2800A-200NA、LW3600-240NB 核心金属结构件的生产制造，持续保持起重机械结构件制造领域的领先地位。在风力发电设备结构件领域，公司布局风电全技术路线，打造了矩阵丰富、规格跨度宽广的产品体系，可完美适配陆上与海上风电双重应用场景。其中半直驱技术路线以机座、转子、端盖结构件为主要产品，双馈技术路线涵盖机舱底座、主机座等关键部件，产品功率覆盖 5MW 至 18MW 全型号规格，可匹配不同功率等级风电机组配套需求，是风电整机制造环节不可或缺的关键配套部件。

金属锻件以高速重载系列锻件为核心，涵盖自由锻、模锻两大工艺类型，主打高强度、高精度齿轮类、轴类锻件，具备优异的耐磨、抗压、抗冲击性能，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工程机械、轨道交通、海洋工程四大领域，为高端装备传动系统、承重部件提供核心锻件支撑，风电设备锻件主要配套风电机组核心传动系统，应用于齿轮箱、偏航变桨系统等关键部位，核心产品包括主齿轮箱大齿轮锻件、行星轮锻件、太阳轮锻件、偏航变桨内齿圈锻件等，适配主流风电机组型号，保障风电装备传动系统的稳定运行；工程机械设备锻件聚焦工程机械核心传动部件锻制，适配挖掘机、盾构机等高端工程装备，主要为设备齿轮箱提供配套锻件，产品包括挖掘机轴套锻件、齿圈锻件、行星架锻件，以及盾构机传动轴锻件等，满足工程机械重载、高频作业的严苛工况要求；轨道交通设备锻件应用于轨道交通装备核心受力部件，涵盖传动齿轮、转向架、车轮、车轴等关键部位，主动车轴锻件、从动齿轮锻件，具备高强度、高韧性特性，保障轨道交通运行的安全性和稳定性；海洋工程设备锻件针对海洋工程复杂腐蚀、重载工况研发，主要配套海洋工程装备爬升齿轮、传动齿轮等传动部件，核心产品包括爬升齿轮锻件、支撑轴锻件，具备极强的耐腐蚀性和结构稳定性，适配海洋工程极端作业环境。

（三）公司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较为简单，主要系从上游供应商处采购钢材、焊丝、油漆等原材料，通过下料、焊接、机加工、表面处理、油漆喷涂等工序完成产品制造，向下游的整机制造商销售金属结构件产品，获取收入和利润。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焊丝、气体（焊接用）、油漆等。公司采用“以产定购，安全库存”的模式安排采购计划。对于一般的钢材、焊丝等生产常用的原材料，公司采购部门会根据生产部门的采购申请、现有库存数量和采购周期等因素，并结合原材料的市场波动情况安排采购，对于部分长周期原材料则会适当备货。

公司的采购流程主要包括“采购申请、签订合同（订单）、货物采购、验收入库、存货入账、付款对账”等流程。公司建立较为完善的采购、供应商、存货管理制度，并与湖南省境内的多家优质供应商如华菱集团等建立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即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安排生产。主要流程包括接受订单、产品工艺设计、编制生产计划、生产制造、检验、入库等。公司在产能短期紧缺时，会将部分非核心工序或中间产品通过外协加工的方式完成生产，减轻产线压力，保证订单交付。公司的外协加工工序主要包括部分产品的下料、焊接、镀锌、小件的机加工等，未涉及核心工序，对于大型部件机加工、焊后检测、热处理等核心工序则由公司自行完成。

4、销售模式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隧道掘进、工程机械和风力发电机整机制造商，公司的主要产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公司的客户多为行业内的大型知名企业，在供应商遴选中会对公司的产品质量、设备情况、响应速度、产能产量等资质进行综合审核，并在反复考察、工艺改进和产品试产后才能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较为稳固。

5、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活动主要采用工艺研发和项目研发结合的模式，其中工艺研发主要系对产品的工艺设计、工艺验证和工艺改进，项目研发则系根据客户需求和市场变化情况进行新产品的设计和试制。公司的研发模式以解决实际生产问题为导向，力求缩减产品生产成本和产品生产周期。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专注于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和高速重载齿轮锻件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应用于隧道掘进、工程机械和风力发电领域。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金属制品业”（分类代码：C33）。

（二）行业发展概况

1、隧道掘进设备行业

国内隧道掘进设备行业受益于国内基础设施建设、城市轨道交通发展及“一带一路”海外项目拓展，保持稳健增长态势。目前，国产盾构机、TBM 已基本实现自主可控，形成以中铁装备、铁建重工、中交天和、隧道股份为核心的主机厂竞争格局。行业技术向超大直径、智能化、绿色化升级，对核心金属结构件的精度、强度及焊接工艺提出更高要求，推动配套环节技术迭代。同时，国内隧道掘进设备配套件本地化率持续提升，为公司相关业务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

2、工程机械设备行业

2025 年起，国内工程机械设备行业进入新一轮上行周期，核心驱动因素包括基础设施投资加码、存量设备更新换代（上一轮销售高峰设备逐步进入更新周期）、新能源化转型及海外市场拓展。行业产品结构持续升级，新能源工程机械渗透率快速提升，大型化、智能化、无人化产品需求增长，带动大型结构件、高速重载齿轮锻件等核心配套产品需求升级。国内工程机械行业已形成三一重工、中联重科、徐工机械等龙头主导的格局，上游配套企业与主机厂深度绑定、协同研发成为行业主流趋势。

3、风电设备行业

在“双碳”目标驱动下，国内风电行业持续保持高景气度，新增装机规模稳步增长，海上风电、大兆瓦机型（10MW 以上）成为行业发展主流。风电机组向大型化、轻量化、高可靠性方向迭代，对机舱底座、轮毂、齿轮箱锻件等核心零部件的强度、疲劳寿命及轻量化要求显著提高，推动精密锻造、大型焊接等核心工艺升级。国内风电整机市场形成金风科技、明阳智能、东方电气等龙头企业主导的格局，上游核心零部件供应商需通过严格的供应商认证，与整机厂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

（三）行业周期性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的周期性主要受下游隧道掘进、工程机械、风电设备三大行业影响，三大行业周期特征存在差异，形成一定的互补效应，可部分对冲单一行业周期波动风险：

1、隧道掘进设备行业：与基础设施投资、城市规划高度相关，受宏观政策托底，呈现弱周期、稳增长特征，波动幅度相对较小，长期需求随城镇化推进保持稳定。

2、工程机械设备行业：该行业具有鲜明的周期性，其市场需求与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基础设施建设进度以及设备更新换代周期等因素高度关联。从周期阶段判断，自 2025 年起，随着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推进以及设备更新需求的释放，该行业将步入复苏上行期，市场需求有望稳步增长，行业发展前景向好。

3、风电设备行业：属于政策驱动型行业，需求受“双碳”目标、产业政策、装机规划等因素影响，呈现阶段性波动特征，近年来随着技术成熟和产业链完善，逐步向稳健增长过渡。

（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与高速重载齿轮锻件领域的核心供应商，在细分领域处于行业前列，深耕隧道掘进、工程机械、风电设备三大核心赛道，是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链的关键配套企业，核心竞争优势显著：

1、隧道掘进设备结构件领域：公司是铁建重工主要结构类供应商，深度参与超大直径盾构机、竖井掘进机等高端装备的研发制造，在盾体、刀盘体等核心结构件领域技术水平和市场占有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为国产隧道掘进设备自主可控提供核心配套支持。

2、工程机械设备领域：公司与三一重工、中联重科等行业龙头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为超大型塔机、大型挖掘机等产品提供车架、臂架、齿轮轴、齿圈等核心零部件，在大型工程机械结构件与重载齿轮锻件领域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3、风电设备领域：公司已通过金风科技、明阳智能、东方电气等主流整机厂供应商认证，为其提供机舱底座、机座及风电齿轮箱锻件等产品，是国内风电核心零部件的重要供应商，受益于大兆瓦机型放量实现业务稳步增长。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定制化生产满足多样化需求

公司具备较强的定制化生产能力，在接到客户新产品的订单时，公司可在较短时间内组织技术及生产团队完成工艺设计、产品生产和批量交付。公司服务的下游领域具有技术路线多、产品更迭快、规格差异大、客户需求多样化等特点，定制化的生产以及批量交付能力是公司在行业内保持较强竞争力的关键因素。

公司强大的定制化生产能力源自公司拥有四大生产基地，均位于湘潭市九华区，厂区相互毗邻，面积合计约 13 万 m^2 ；品类齐全的生产设备，包括各种机加工设备和专业检测设备，相关设备承重能力、加工尺寸、检测方法均可满足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制造需求；经验丰富的专业化团队；成熟的技术工艺和稳定的产品质量。同时，子公司金源装备具备大型、异形、高端、大规模金属锻件生产能力，有利于推动公司产品体系从金属结构件向金属锻件横向延伸，打造大型、异形、高端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和锻件一体化龙头企业。

（二）多行业覆盖，服务多元领域客户

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丰富产品种类、拓展应用领域，现已形成以隧道掘进、工程机械、风力发电三大领域为战略核心的业务布局，彰显在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制造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依托多年技术积淀与“柔性”生产管理理念，公司业务可跨领域覆盖各类大型专用设备整机制造商，同时具备快速开拓新业务领域的的能力。锻件作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的核心基础部件，是各类机械设备的关键受力、传力及安全件，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部门。子公司金源装备深耕锻造行业，拥有深厚的技术研发实力与专业的研发团队，可根据下游各行业景气度灵活调整市场布局，有效平抑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显著提升公司的周期风险抵御能力。

（三）产品竞争力强，与龙头企业稳定合作

公司产品应用于隧道掘进、工程机械、风力发电等对设备精密性、稳定性要求严苛的领域，整机厂商供应商筛选标准严格，合作模式呈现“从简单产品切入、随质量认可逐步丰富品类、合作后粘性极强”的特点，与客户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核心产品配套中联重科、三一集团等国内工程机械龙头，焊接工艺控制水平优于客户标准，产品质量获下游高度认可，在铁建重工、明阳智能、湖南湘电动力、中联土方、中联重科建筑起重机械等客户的同类采购中供货金额位居前列，为其核心采购供应商。子公司金源装备深耕高端齿轮锻件领域，针对下游风电齿轮、重型装备制造企业的高要求与高准入标准，为南高齿、采埃孚集团、弗兰德集团、杭齿前进、中国中车等国内外知名厂商提供大型、异形、高端的规模化齿轮锻件产品；已取得 CCS、ABS、NK、KR 等主流船级社认证，通过通用电气（GE）、博世力士乐（Bosch Rexroth）、西门子歌美飒（Siemens Gamesa）等国际头部企业合格供方认证，与海内外核心客户形成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四）区位优势显著，产业链布局协同

公司本部坐落于湖南省长株潭交界处的九华工业园，地处国家级经开区核心区域，交通运输便捷且紧邻核心供应商与下游客户，区位优势突出。核心原材料钢材主要由华菱集团等周边供应商稳定供应，依托地域邻近性有效降低原材料运输成本；铁建重工、中联重科、三一集团、中国中车等核心客户均在周边布局生产基地，既进一步缩减产品运输成本、保障交货效率，又能紧贴客户需求实现快速响应，持续深化客户粘性。同时，借力湖南工程机械产业大省的产业集聚优势，公司具备充足的潜在客户开拓空间，为持续经营奠定基础。子公司金源装备位于江苏省溧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地处长三角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聚区，同样紧邻核心供应链与客户资源。公司华中、华东双区域布局形成互补，实现产业链资源的空间协同配置，进一步强化整体运营效率与市场覆盖能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主要业务为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和高速重载齿轮锻件的生产与销售。公司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主要应用于隧道掘进、工程机械和风力发电等领域，主要产品包括盾构机的盾体、刀盘体结构件、矿山机械设备结构件、风电机组机舱底座、机座等。子公司高速重载齿轮锻件产品主要应用于风电、工程机械、轨道交通、海洋工程等多个行业领域，主要产品包括高速重载齿轮锻件、齿轮轴锻件、齿圈锻件等自由锻及模锻件。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39,585,494.09 元，同比增长 140.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7,533,728.54 元，同比下降 39.89%；基本每股收益 0.1981 元/股，同比下降 39.88%；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4,014,410,300.36 元，同比增长 1.86%。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039,585,494.09	100%	849,383,753.78	100%	140.13%
分行业					
风力发电行业	1,506,279,563.04	73.85%	416,653,558.68	49.05%	261.52%
工程机械行业	193,594,885.88	9.49%	162,348,221.06	19.11%	19.25%
隧道掘进行业	67,148,736.16	3.29%	197,092,948.93	23.20%	-65.93%
其他设备锻件及结构件	103,901,871.12	5.09%	10,198,467.68	1.20%	918.80%
其他业务	168,660,437.89	8.27%	63,090,557.43	7.43%	167.33%
分产品					
风电及工程机械设备锻件	1,334,316,405.41	65.42%	223,395,143.10	26.30%	497.29%
盾体	38,943,488.18	1.91%	159,608,397.34	18.79%	-75.60%
刀盘体	13,367,050.12	0.66%	15,186,190.15	1.79%	-11.98%
其他隧道掘进结构件	14,838,197.86	0.73%	22,298,361.44	2.63%	-33.46%
机舱底座	163,007,592.43	7.99%	105,801,312.53	12.46%	54.07%
机座	59,476,324.61	2.92%	49,342,594.77	5.81%	20.54%
其他风电结构件	30,822,737.46	1.51%	67,657,701.63	7.97%	-54.44%
矿山机械设备结构件	85,567,477.36	4.20%	126,644,444.93	14.91%	-32.43%
臂架及副臂	18,083,731.22	0.89%	-614,701.32	-0.07%	3,041.87%
其他工程机械结构件	8,600,180.43	0.42%	6,775,284.10	0.80%	26.93%
其他设备锻件及结构件	103,901,871.12	5.09%	10,198,467.68	1.20%	918.80%
其他业务	168,660,437.89	8.27%	63,090,557.43	7.43%	167.33%
分地区					
境内	1,956,863,186.63	95.94%	835,272,616.17	98.34%	134.28%
境外	82,722,307.46	4.06%	14,111,137.61	1.66%	486.22%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2,039,585,494.09	100.00%	849,383,753.78	100.00%	140.13%
通过经销商销售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风力发电行业	1,506,279,563.04	1,305,355,257.12	13.34%	261.52%	274.47%	-3.00%
分产品						
风电及工程机械设备锻件	1,334,316,405.41	1,140,686,591.97	14.51%	497.29%	490.80%	0.94%
分地区						
境内	1,956,863,186.63	1,727,577,697.73	11.72%	134.28%	155.16%	-7.22%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2,039,585,49 4.09	1,786,673,00 0.67	12.40%	140.13%	159.54%	-6.55%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风力发电行业	销售量	吨	150,196.88	36,057.82	316.54%
	生产量	吨	150,258.24	35,188.47	327.01%
	库存量	吨	2,696.3	3,306.27	-18.45%
工程机械行业	销售量	吨	21,236.46	12,653.57	67.83%
	生产量	吨	23,032.7	12,466.23	64.86%
	库存量	吨	1,121.5	680.26	64.86%
隧道掘进行业	销售量	吨	5,712.14	15,811.02	-63.87%
	生产量	吨	5,871.12	15,496.73	-62.11%
	库存量	吨	588.47	569.19	3.39%
其他设备锻件及结构件	销售量	吨	7,582.92	1,189.23	537.63%
	生产量	吨	7,811.98	1,164.86	570.63%
	库存量	吨	290.32	62.08	367.63%
合计	销售量	吨	184,728.40	65,711.64	181.12%
	生产量	吨	186,974.04	64,316.3	190.71%
	库存量	吨	4,696.59	4,617.81	1.7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风力发电行业、工程机械行业、其他设备锻件及结构件销售量和生产量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幅超过 30% 以上，主要系控股子公司金源装备本期全年数据纳入合并范围，上期仅 11-12 月数据纳入合并范围导致。隧道掘进行业销售量和生产量与上年同期相比降幅超过 30% 以上，主要系传统隧道掘进机业务短期承压，客户需求下滑明显，导致隧道掘进结构件产销大幅下降。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风力发电行业	直接材料	914,211,194.96	51.17%	221,367,957.34	32.16%	312.98%
风力发电行业	直接人工	71,525,256.73	4.00%	26,992,297.42	3.92%	164.98%
风力发电行业	制造费用	196,940,395.48	11.02%	67,455,208.44	9.80%	191.96%
风力发电行业	外协加工	82,782,381.77	4.63%	14,574,818.37	2.12%	467.98%
风力发电行业	劳务服务	19,126,079.98	1.07%	8,129,614.41	1.18%	135.26%
风力发电行业	运输费	19,502,802.62	1.09%	8,957,561.96	1.30%	117.72%
风力发电行业	售后质保费	1,267,145.58	0.07%	1,114,008.04	0.16%	13.75%
工程机械行业	直接材料	100,257,233.18	5.61%	72,332,863.71	10.51%	38.61%
工程机械行业	直接人工	14,832,363.16	0.83%	12,337,908.24	1.79%	20.22%
工程机械行业	制造费用	31,894,309.42	1.79%	26,722,940.06	3.88%	19.35%
工程机械行业	外协加工	5,737,445.41	0.32%	3,001,056.05	0.44%	91.18%
工程机械行业	劳务服务	8,440,130.83	0.47%	5,981,520.69	0.87%	41.10%
工程机械行业	运输费	3,196,618.09	0.18%	3,049,162.56	0.44%	4.84%
工程机械行业	售后质保费	561,497.61	0.03%	664,025.14	0.10%	-15.44%
隧道掘进行业	直接材料	35,439,473.10	1.98%	88,634,498.93	12.88%	-60.02%
隧道掘进行业	直接人工	6,615,631.81	0.37%	13,027,172.41	1.89%	-49.22%
隧道掘进行业	制造费用	15,982,297.92	0.89%	31,337,394.25	4.55%	-49.00%
隧道掘进行业	外协加工	896,250.95	0.05%	1,914,973.25	0.28%	-53.20%
隧道掘进行业	劳务服务	4,925,852.30	0.28%	13,698,307.23	1.99%	-64.04%
隧道掘进行业	运输费	811,514.11	0.05%	762,825.11	0.11%	6.38%
隧道掘进行业	售后质保费	335,707.33	0.02%	985,464.75	0.14%	-65.93%
其他设备锻件及结构件	直接材料	58,588,979.56	3.28%	4,457,238.17	0.65%	1,214.47%
其他设备锻件及结构件	直接人工	4,037,368.27	0.23%	985,588.94	0.15%	309.64%
其他设备锻件及结构件	制造费用	12,892,614.87	0.72%	1,422,796.29	0.21%	806.15%
其他设备锻件及结构件	外协加工	5,155,048.64	0.29%	177,847.11	0.03%	2,798.58%
其他设备锻件及结构件	劳务服务	1,809,713.81	0.10%	59,918.46	0.01%	2,920.29%
其他设备锻件及结构件	运输费	1,545,537.84	0.09%	596,250.50	0.08%	159.21%
其他设备锻件及结构件	售后质保费	105,061.98	0.01%	38,906.37	0.01%	170.04%
其他业务	直接材料	167,257,093.36	9.36%	57,612,938.38	8.37%	190.31%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311,050,017.1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4.2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896,151,562.28	43.94%
2	客户二	143,431,579.61	7.03%
3	客户三	108,614,497.80	5.33%
4	客户四	85,479,281.30	4.19%
5	客户五	77,373,096.16	3.79%
合计	--	1,311,050,017.15	64.2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38,166,667.1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8.5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338,417,343.89	21.13%
2	供应商二	320,201,089.89	19.99%
3	供应商三	134,959,673.98	8.42%
4	供应商四	80,331,086.88	5.01%
5	供应商五	64,257,472.54	4.01%
合计	--	938,166,667.18	58.5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880,902.80	2,856,176.72	140.91%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金源装备本期全年销售费用纳入合并范围，上期仅 11-12 月销售费用纳入合并范围导致。
管理费用	71,676,757.08	53,595,308.04	33.74%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金源装备本期全年管理费用纳入合并范围，上期仅 11-12 月管理费用纳入合并范围导致。
财务费用	22,390,240.21	12,072,159.87	85.47%	主要系公司本期借款增加导致借款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	53,835,271.27	15,106,622.41	256.37%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金源装备本期全年研发费用纳入合并范围，上期仅 11-12 月研发费用纳入合并范围导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8MW 及以上上海风机半直驱高强度大扭矩齿轮箱组件研发项目	突破风机大型关键受力构件组织性能、尺寸和缺陷控制关键技术、逐次控制变形关键技术、等温正火方法、超声 CT 无损检测技术等	已完成	行业领先水平	推动技术突破与产品升级，满足海上风力发电、海工装备等领域高端需求，增强核心竞争力，开拓海上风电高附加值市场，提升盈利空间，助力国产替代战略，实现可持续增长。
大型船用低速柴油机曲柄锻件技术研发项目	攻克曲柄锻件曲柄近净锻造挤压成形工艺技术、大型曲柄锻件热处理变形控制技术、曲柄锻造及热处理全过程数值模拟仿真技术等，提升疲劳寿命与可靠性，降低制造成本	已完成	行业领先水平	实现技术创新突破，提升产品精度与可靠性，满足船舶动力系统高端需求，深化国产化替代，驱动业绩增长
高性能长寿命精密锻造模具研发及应用	研究齿轮箱锻件高性能长寿命精密锻造模具研发及应用，解决组件制造过程自动化程度低、精度低、生产效率低、成品率低	未完成	行业领先水平	高性能长寿命精密锻造模具市场需求广阔，特别是在高端装备制造领域。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抢占市场份额，实现良好的

	的难题			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海上风电行星架锻件低温冲击稳定性研究	研究海上风电行星架锻件低温冲击稳定性，优化锻造与热处理工艺，提升极端环境可靠性，保障机组长周期安全运行。	未完成	行业领先水平	提升海上风电核心锻件低温可靠性，增强产品竞争力与市场话语权，助力公司深耕高端装备领域，推动技术升级与长期可持续发展。
10MW 及以上中速传动齿轮箱组件关键核心技术研发	攻克 10MW 及以上中速传动齿轮箱组件核心技术，突破大功率、高可靠设计制造瓶颈，提升整机效率与寿命，支撑大型海上风电装备国产化与规模化应用。	未完成	行业领先水平	突破大功率海上风电齿轮箱核心技术，补齐高端装备短板，提升市场核心竞争力，助力公司抢占大型风电装备市场，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一种 22MW 半直驱海上风电后机架的研发	为开发新型国内领先的海上风电后机架	完成	行业领先水平	夯实公司行业地位，为公司承接未来超大型海上风电产品做准备
一种热轧铜钢复合板的研发	新的复合板材料复合工艺技术开发	完成	行业领先水平	积累新材料开发经验为后续材料的应用推广积累资源
一种起重机风电臂铆焊工装的研发	解决风电臂副臂铆焊效率低下问题	完成	行业领先水平	提升副臂产品铆焊效率，节约成本
一种 210 型矿用电动轮自卸车车斗的研发	开新型结构车斗产品，开发制造工艺	完成	行业领先水平	为公司扩展市场范围，增加业务板块
一种 750KV 电抗器油箱的研发	开发新型油箱产品制造工艺	完成	行业领先水平	增加油箱产品的门类，扩大产品业务体系
一种船用电机机座的研发	开发出口型电机机座产品制造工艺	完成	行业领先水平	开发出口产品，为出口产品的制造积累经验，扩大市场范围
一种宽体车批量生产用铰接工装的研发	解决宽体车关键重要装配位置铆焊工艺问题	完成	行业领先水平	解决宽体车批量生产的关键尺寸问题，提高产品可靠性
一种异形盾体前盾尾壳的研发	开发新型结构盾体产品	完成	行业领先地位	提升盾体的制造能力水平，争取更多的市场份额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0	109	19.2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04%	6.03%	1.0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42	33	27.27%
硕士	1	1	0.00%
大专及以下	87	75	16.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0	11	172.73%
30~40 岁	68	69	-1.45%
40 岁以上	32	29	10.34%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53,835,271.27	15,106,622.41	256.3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64%	1.78%	0.8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5,187,284.74	658,989,143.43	12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8,560,828.15	687,398,925.76	9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26,456.59	-28,409,782.33	545.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8,936,893.02	1,276,334,018.15	35.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5,609,672.92	1,970,007,151.61	-4.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672,779.90	-693,673,133.46	77.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0,001,952.71	869,663,789.94	16.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6,822,435.22	567,531,482.07	79.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0,482.51	302,132,307.87	-102.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81,768.89	-421,282,592.26	92.0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金源装备本期全年数据纳入合并范围，上期仅 11-12 月数据纳入合并范围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996,928.40	5.6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33,761.05	-1.64%		
资产减值	-30,033,204.15	-24.27%		
营业外收入	1,413,211.27	1.14%		
营业外支出	2,780,361.68	2.25%		
资产处置收益	40,426,189.73	32.68%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金源装备旧厂区一厂区二厂区拆迁处置完成所致，形成较大金额资产处置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37,112,875.45	5.91%	338,745,081.11	8.60%	-2.69%	主要系公司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减少 1.2 亿元。
应收账款	837,257,750.55	20.86%	964,594,545.26	24.48%	-3.62%	主要系公司定期与主要客户进行对账和催收所致。
合同资产	165,279,613.65	4.12%	180,278,750.59	4.57%	-0.45%	
存货	837,381,195.11	20.86%	674,080,785.78	17.10%	3.76%	主要系风电行业持续向好，风电产品订单增加，按客户需求增加部分备料、备货。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652,840,128.24	16.26%	645,529,281.89	16.38%	-0.12%	
在建工程	10,296,840.63	0.26%	15,318,772.80	0.39%	-0.13%	主要系大型设备本期安装完工转固导致。
使用权资产	156,970.06	0.00%	167,921.38	0.00%	0.00%	
短期借款	246,945,172.26	6.15%	324,324,954.44	8.23%	-2.08%	主要系优化贷款结构所致
合同负债	2,029,672.55	0.05%	2,662,957.90	0.07%	-0.02%	
长期借款	716,974,424.02	17.86%	540,279,778.83	13.71%	4.15%	主要系优化贷款结构所致
租赁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票据	124,517,054.50	3.10%	62,006,241.20	1.57%	1.53%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入较上期增加，以票据结算销售款项

						较上期增长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658,348.23	4.18%	256,436,878.31	6.51%	-2.33%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导致。
其他流动负债	96,363,447.22	2.40%	45,690,973.88	1.16%	1.24%	主要系期末已背书转让尚未到期票据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104,521,292.20	2.65%	-2.65%	主要系子公司金源装备上期待政府拆迁的一厂区二厂区房屋、土地及机器设备，在本期已完成拆迁处置
应交税费	34,616,908.11	0.86%	21,689,649.43	0.55%	0.31%	主要系子公司金源装备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614,663.43	0.26%	120,404,833.52	3.06%	-2.80%	主要系支付股权收购尾款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70,190,513.24	-2,033,761.05	6,037,540.33		1,013,320,000.00	1,065,759,616.41		215,717,135.78
2.衍生金融资产								
3.其他债权投资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351,904,723.83	118,084.44	1,996,712.08	-404,590.97	1,695,909,105.66	1,779,705,353.38	723,668.06	268,950,228.61
上述合计	622,095,237.07	1,915,676.61	4,040,828.25	-404,590.97	2,709,229,105.66	2,845,464,969.79	723,668.06	484,667,364.39
金融负债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55,681,000.00	55,681,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ETC 保证金	详见“第八节、七、1、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账款	10,845,885.20	10,585,951.51	应收款项融资冻结	云信票据开立时支付方限制流转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	285,823,877.23	121,410,233.91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332,492,808.11	130,247,373.06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固定资产-运输工具	1,617,297.50	63,456.69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固定资产-办公及其他设备	3,194,510.03	358,495.12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72,775,083.91	55,000,110.59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合计	762,430,461.98	373,346,620.88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612,000,00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金源 高端装备 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速重载 齿轮锻件 的研发、 生产和销 售	98,100,00 0.00	2,026,294,1 39.24	1,332,755,4 31.44	1,542,775 ,291.85	253,311,1 54.88	221,299,4 66.7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坚持“顾客满意、以人为本、可持续发展、回馈社会”的核心价值观，以“世界一流的金属结构制造专家”为企业愿景，为隧道掘进、工程机械、风力发电等行业客户提供关键金属结构产品。展望未来，公司将紧扣国家“双碳”战略、新基建发展规划及高端装备制造业升级趋势，深化“锻造为核、多元协同、产研融合、全球布局”的核心发展战略，巩固并提升在隧道掘进、工程机械、风力发电三大核心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同时稳步拓展海洋工程、轨道交通等高端装备配套领域。公司将持续推进产业链垂直整合，依托定制化生产能力和技术创新优势，打造“结构件 + 锻件”一体化产品体系，实现从核心金属结构产品供应商向高端装备制造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的升级。此外，公司将坚守可持续发展理念，推动生产制造的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兼顾企业发展与社会责任，以优质产品和服务赋能下游行业升级，致力于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高端金属结构制造企业，践行“永相伴、达未来”的核心理念。

（二）公司 2026 年经营计划

1、业务开展方面：一是深化核心领域市场布局，聚焦风电、隧道掘进、工程机械行业的高端化、大型化发展趋势，重点拓展海上风电高端锻件、超大直径盾构机核心结构件、超大型塔机以及矿山机械设备等关键部件等高端产品市场，巩固与铁建重工、中联重科、明阳智能等下游龙头企业的深度合作，提升核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二是加快产业链整合落地，推进与控股子公司金源装备的产能整合与技术协同，优化生产布局，扩大风电锻件、工程机械锻件的产能规模，匹配下游行业密集交付需求；三是探索市场多元化发展，依托现有技术和客户基础，稳步开拓海洋工程、轨道交通等新应用领域，四是强化供应链协同管理，与核心原材料供应商深化长期合作，建立原材料价格波动应对机制，优化采购体系，保障原材料稳定供应并控制生产成本。

2、内部治理方面：一是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优化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机制，强化内控管理与合规运营，提升决策效率和治理规范化水平；二是推进生产智能化升级，加大生产设备自动化、数字化改造投入，优化生产工艺流程，提升生产效率、产品精度和质量管控能力，降低生产运营成本；三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坚持“以人为本”，围绕锻造、精密加工、技术研发等核心领域，通过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打造一支兼具专业技术能力和行业经验的复合型人才队伍，完善薪酬激励与绩效考核体系，激发员工积极性和创造力；四是优化内部管理流程，梳理采购、生产、销售、财务等各环节管理流程，推进信息化系统建设，实现各业务环节数据互通、高效协同，提升企业整体运营效率；五是强化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执行 ISO 等质量管理标准，完善从原材料入厂、生产加工到成品出厂的全流程质量检测机制，持续提升产品质量稳定性，维护公司品牌口碑。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包括隧道掘进、工程机械、风力发电等，前述领域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关联性较高。当宏观经济处于上行周期时，固定资产投资需求旺盛，可刺激相关领域的快速发展；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行周期时，固定资产投资需求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持续的加大主营业务市场拓展，规避宏观经济变化而产生的不利影响。

2、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受行业发展状况、市场竞争程度、供求关系、原材料价格波动等综合因素的影响。未来若下游行业景气度下降，导致市场竞争格局和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产品毛利率将受到影响；同时，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度波动，公司不能保持较好的成本控制与产品议价能力、及时进行价格调整，产品价格和毛利率会存在下降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高附加值产品，提高议价能力，加强成本控制，通过提升盈利能力来应对上述不利影响。

3、存货跌价的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存货规模增加。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未来需求量的预测，并结合原材料的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此外，公司的产品具有一定程度定制化的特点。如果宏观经济形势下行，客户因自身需求变更等因素调整或取消订单计划，或者公司无法准确预测市场需求并管控好存货规模，可能导致存货库龄变长，出现存货跌价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严格控制存货的增长，根据市场订单和材料的供求关系，合理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和保持库存商品的库存量。通过扩大和优化销售、改良工艺、提升产品良率等措施，不断完善和细化成本控制体系、持续推进经营革新、提高自动化水平，实施精细化成本控制、增强盈利能力，有效地控制好公司的成本和费用。

4、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未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仍会上升。若下游行业发生不利变化或个别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将会导致应收账款存在难以收回而发生坏账的风险，进而影响经营业绩。

对此，公司将制定明确的信用政策，包括客户的信用额度、付款条件和信用期限等，以降低客户逾期付款的风险。同时，通过电话、邮件、短信等多种方式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及时发现潜在的客户逾期付款风险并督促其按时支付账款。

5、主要原材料依赖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钢材系公司生产成本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利润总额对钢材价格的变动较为敏感，公司目前的生产所需钢材主要向华菱集团采购。若未来受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生产所需钢材出现供给紧缺，而公司无法在短时间内找到合格的替代供应商，则可能会对公司交付能力产生较大不利影响。此外，钢材的供应商议价能力较强，若未来出现价格大幅上涨，而公司未能快速、有效地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转移到下游客户，则公司的经营业绩会受到一定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实时追踪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积极寻求上游资源端的长期合作，对于关键原材料进行战略性采购，以合理的价格锁定长期稳定的供应。

6、产品质量的风险

产品质量是公司保持竞争力的核心因素。公司的产品是盾构机、工程机械及风力发电机的重要结构件，其质量直接影响整机的功能及稳定性。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对产品质量管控水平的要求亦不断提高。如果未来公司的产品质量控制能力未能相应提升，或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劳务外包及外协管理等环节出现管控不严，导致公司产品质量不能持续达到客户的要求，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贯彻质量意识，不断完善和贯彻执行质量管理体系，将质量管控工作贯穿到产品研发、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出厂检验、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

7、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所使用的原材料、中间产品和产成品多为体积较大、重量较重的金属材料或结构，其中涉及大量的起重、搬运、转移工作。此外，公司产品生产中的下料、焊接、机加工等多道工序均需在不同程度上使用大型设备。因此公司生产具有一定的危险性。如果未来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或者公司员工在生产过程中操作不当，则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持续严控生产过程，定期进行安全检查、规范员工操作，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5月	“全景路演”	网络平台线上	其他	参加业绩说明	公司2024年	“全景路演”

09 日	网站 (https://rs.p5w.net)	交流		会的投资者	度财务状况、 经营情况以及 公司发展规划	网站 (https://rs.p5w.net)
2025 年 09 月 19 日	“全景路演” 网站 (https://rs.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 交流	其他	参加湖南辖区 2025 年度投资 者网上集体接 待日活动的投 资者	公司 2024 年 至 2025 半年 度业绩、公司 治理、发展战 略、经营状况 等问题	“全景路演” 网站 (https://rs.p5w.net)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公司应当聚焦主业，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可以结合自身情况，综合运用下列方式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并购重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现金分红；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股份回购及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发布的其他上市公司治理相关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一）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会，1 次临时股东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分开。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三）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 7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会具备合理的专业结构，董事会成员具备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各委员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9 次董事会议，全体董事本着认真、勤勉、诚信的态度，认真履行勤勉尽责的义务，能够按时出席董事会，并对董事会所议事项表示明确意见。

（四）公司信息披露合规与透明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通过《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等披露投资者做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确保所有股东平等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监管机构批评、谴责或处罚的情况。

（五）公司投资者关系及活动积极开展

公司不断完善、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辖区网上接待日活动、互动易平台、电子邮箱以及投资者电话专线等多渠道、多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耐心地解答投资者疑问，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六）关于内控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和完善适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资产独立性

公司是一家从事金属结构件和金属锻件生产和销售的企业。公司具备完整的生产体系，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性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任职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且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纳税。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性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三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最近三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有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沈培良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2021年09月29日	2027年11月19日	91,800,000	0	0	0	91,800,000	
			总经理	现任	2024年11月20日	2027年11月19日						
葛艳明	男	49	董事	现任	2024年11月20日	202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沈望	男	29	董事	现任	2021年09月29日	2027年11月19日	8,460,000	0	0	0	8,460,000	
韩文志	男	58	董事	离任	2024年11月20日	2025年09月10日	0	0	0	0	0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10日	2027年11月19日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9月29日	2027年11月19日						
旷跃宗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25日	202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欧秋生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11月20日	202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黄守道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11月20日	202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张亚军	男	45	监事	离任	2021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5日	0	0	0	0	0	
刘权	男	40	监事	离任	2021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5日	0	0	0	0	0	
潘浩	男	36	监事	离任	2021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5日	0	0	0	0	0	
冯侃	男	38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年11月20日	202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刘果果	男	3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9月29日	202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雷志勇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9月29日	202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陈少华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9月29日	202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唐曙光	男	37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9月29日	202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陈喜云	女	59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1年09月29日	2027年11月19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00,260,000	0	0	0	100,26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2025年9月2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等。公司本次修改《公司章程》，涉及取消设立监事会和在董事会成员中设立1名职工代表董事等事项，原监事张亚军、刘权、潘浩同日离任。2025年9月10日，公司收到董事韩文志的辞职报告，董事韩文志离任。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选举韩文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韩文志	董事	离任	2025年09月10日	工作调动
韩文志	职工董事	任免	2025年09月10日	工作调动
张亚军	监事	离任	2025年09月25日	工作调动
刘权	监事	离任	2025年09月25日	工作调动
潘浩	监事	离任	2025年09月25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沈培良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8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学学历，经济师。1990年至2002年，以个体户身份经营木材贸易等生意；2002年5月至2016年3月，任湖南省良新极板制造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5年7月创办公司以来，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17年12月至今，任湘潭永达置业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兼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金源装备董事长。

2、沈望先生，中国国籍，1997年8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0年12月毕业于麦考瑞大学，本科学历。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助理、董事、金源装备董事。

3、韩文志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12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91年至2004年5月，担任湘潭电机厂（现湘潭电机集团有限公司）七分厂机械工程师、质量工程师；2004年5月至2007年10月，先后担任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结构件事业部下车间任车间行政主任、车体车间任车间行政主任；2007年10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生产总经理、技术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职工董事、副总经理。

4、葛艳明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6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经济师。2004年11月至2005年10月任江苏金源锻造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5年11月至2006年12月任江苏金源锻造有限公司技术部主管、总经理助理，2007年1月至2016年7月任江苏金源锻造有限公司、金源装备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24年10月任金源装备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金源装备董事、总经理。

5、旷跃宗先生，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注册咨询师。曾任中共湘潭市组织部综合干部科副科长，湘潭市商业银行人事部经理、机关党支部书记、高新支行行长、党委委员、工会主

席、副行长、行长，华融湘江银行湘潭分行行长、湘潭分行党委书记、华融湘江银行执行董事，湘乡市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金果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湘潭市咨询业协会常务副会长，湘潭市湘江经济社会发展研究院（湘江智库）理事长；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6、欧秋生先生，196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大学，工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株洲市分行营业部信贷股长、科长，北海银河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处长，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海南中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浙江华盛雷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4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黄守道先生，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大学，工学博士。曾任湖南电机厂技术科工程师，中科院长沙大地构造研究所工程师，湖南大学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教研室副主任、副院长、党委书记。现任湖南大学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2024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高级管理人员

1、沈培良先生，总经理，简历如前所述。

2、冯侃先生，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1988年8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湘潭大学，本科学历，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2年8月至2013年2月，担任长沙雷锋重型锻造有限公司财务；2013年3月至2015年10月，担任湖南创一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2015年11月至2017年2月，担任湖南创一工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2020年9月至2024年11月，担任公司证券部副部长；2024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3、韩文志先生，副总经理，简历如前所述。

4、刘果果先生，出生于1990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英国基尔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6年1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员、副总经理。

5、雷志勇先生，出生于1986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11月至2017年8月，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质量副部长；2017年8月至2019年9月，任深圳怡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质量部长；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6、陈少华先生，出生于1986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理工学院，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09年7月，任娄底市中兴液压件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9年7月至2018年2月，任公司车间主任；2018年2月至2019年2月，任湖南普卡科技制造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9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7、唐曙光先生，出生于1989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华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6月至2015年7月，任湖南大工重机有限公司焊接责任工程师；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唐曙光先生现兼任湖南省焊接协会副会长、湖南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企业指导教师，自加入公司以来，累计完成了8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发明专利的研发，为公司技术发展奠定了基础，2023年被授予湘潭市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8、陈喜云女士，出生于1967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大专学历。1989年1月至1998年12月，历任湘潭市工矿电机车成套配件厂会计、财务主管、财务部长；1999年1月至2007年4月，任湘潭先锋企业集团食品工业有限公司成本控制中心主任；2007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湘潭乐星电气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0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湘潭鑫田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培良先生2005年7月创办永达股份以来，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24年11月20日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沈培良	湘潭永达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	2017年12月02日		否
沈培良	湘潭高新区汇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6月08日		否
沈培良	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10月29日		否
沈望	湘潭七玖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经理	2023年04月20日		否
沈望	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29日		否
葛艳明	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24年10月29日		是
葛艳明	江苏羽沐精工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14年2月21日		否
葛艳明	溧阳市亿斯特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2月13日		否
葛艳明	溧阳市鑫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1年03月23日		否
黄守道	湖南大学	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	2006年12月01日		是
黄守道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6月21日		是
黄守道	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5年08月12日		否
旷跃宗	湖南金果园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2年09月18日		否
欧秋生	浙江华盛雷达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20年08月01日		是
唐曙光	湖南工程学院	硕士研究生企业指导教师	2019年07月0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初审后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初审后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 2、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确定依据：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其任职岗位，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和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独立董事发放固定津贴，每年 6 万元（税前）；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任职岗位，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支付情况：薪酬均已按公司相关规定考核发放（薪酬明细详见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沈培良	男	58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7.22	否
葛艳明	男	49	董事	现任	79.38	否
沈望	男	29	董事	现任	33.18	否
韩文志	男	58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53.41	否
旷跃宗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黄守道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欧秋生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冯侃	男	38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1.91	否
陈喜云	女	59	财务负责人	现任	46.91	否
雷志勇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51.45	否
刘果果	男	36	副总经理	现任	45.06	否
陈少华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51.28	否
唐曙光	男	37	副总经理	现任	44.34	否
张亚军	男	45	监事	离任	15.43	否
潘浩	男	36	监事	离任	5.39	否
刘权	男	40	监事	离任	15.55	否
合计	--	--	--	--	498.51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产生董事和高级管理人支付追索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沈培良	9	9	0	0	0	否	2
葛艳明	9	9	0	0	0	否	2
沈望	9	9	0	0	0	否	2
韩文志	9	9	0	0	0	否	2
旷跃宗	9	9	0	0	0	否	2

欧秋生	9	9	0	0	0	否	2
黄守道	9	9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要求，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认真审核了董事会各项议题，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法人治理结构，与董事、管理层和内审机构等保持良好的沟通，及时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的发展决策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或建议，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欧秋生、黄守道、沈望	6	2025年02月07日	1、审议《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计划方案》 2、审议《关于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年04月07日	1、审议《关于汇报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4年年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p>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p> <p>3、审议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4、审议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5、审议 《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6、审议 《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p> <p>7、审议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审议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p> <p>9、审议 《关于<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p> <p>10、审议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1、审议 《关于控股</p>			
--	--	--	--	---	--	--	--

			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5 年 04 月 18 日	1、审议 《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08 月 20 日	1、审议 《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 《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09 月 09 日	1、审议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审议 《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0 月 21 日	1、审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 《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守道、旷跃宗、韩文志	2	2025 年 04 月 07 日	1、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09 月 09 日	1、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旷跃宗、欧秋生、沈望	1	2025 年 09 月 09 日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职工董事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6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8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84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84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467
销售人员	28
技术人员	122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202
合计	1,84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9
本科	153
专科及以下	1,684
合计	1,846

2、薪酬政策

公司结合行业发展特点与自身经营实际，推行统筹兼顾、按责定薪、绩效挂钩的薪酬考核体系，薪酬管理方案严格遵循国家相关规定、监管要求及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制定与调整。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构成，其中基本薪酬参考市场薪酬水平，结合岗位价值、履职责任等因素科学核定并按月发放；绩效奖金根据月度、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综合确定，薪酬整体水平与员工岗位贡献、履职表现及公司经营业绩紧密挂钩，充分体现价值创造与薪酬回报相匹配的原则。同时，公司秉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高度重视员工身心健康与生活品质提升，搭建全方位、多元化的福利保障体系，不仅依法足额缴纳五险一金，还完善了带薪年假、病假、婚假、产假等法定福利保障，全方位筑牢员工权益保障防线，切实增强员工的归属感与企业凝聚力，为公司人才队伍建设与长远发展夯实根基。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深耕人才培育体系建设，聚焦员工职业成长与企业战略发展深度协同，构建“日常培训+专项培训”双轨培育模式，搭建广阔的职业发展平台，完善分层分级的人才培育体系。在夯实企业文化、规章制度、岗位基础技能等日常培训的基础上，重点强化专项培训赋能实效，结合不同员工群体的岗位特性、能力短板与成长需求，实施精准化分层分级培训。针对新入职员工，开展系统化岗前培训，覆盖企业认知、流程规范、岗位实操等核心内容，帮助其快速融入企业、掌握岗位基础能力，实现从新人到合格员工的平稳过渡；针对车间不同工种工人，围绕工艺标准、操作技能、安全生产、质量管控等关键维度开展专项技能培训，同步强化技能提升与规范操作意识，助力其夯实专业能力、提升岗位作业效率；针对管理人员，聚焦管理能力、战略思维、团队建设、风险管控及业务协同等核心素养开展专项培训，推动其提升综合管理水平，更好地适配企业发展需求，赋能团队高效运营与企业战略落地。通过多维度、精准化的人才培育举措，公司持续提升全员综合素养与专业能力，打造与企业发展相适配的高素质人才队伍，为公司战略落地、经营发展注入持久人才动力，进一步夯实企业核心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963,043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60,597,718.79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公司所处金属制品行业竞争充分，行业周期波动明显，原材料价格波动、产能升级迭代及市场拓展均需持续投入大量资金。报告期内，公司正处于业务规模扩张与核心技术升级的关键阶段，为巩固核心业务竞争力、拓展新的业务领域、推进新项目建设，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原材料采购、产能升级、市场拓展、技术研发等日常经营及战略投入。结合 2025 年度行业环境及公司财务状况，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为公司各项业务的有序开展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公司应对市场波动、行业竞争及突发风险的能力，确保公司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p>	<p>结合 2025 年度行业环境及公司财务状况，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为公司各项业务的有序开展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公司应对市场波动、行业竞争及突发风险的能力，确保公司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p>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秉持内部控制基本原则，结合内外部环境变化、内部机构调整及管理要求更新，动态优化完善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全面梳理、修订各部门及业务板块的工作流程与内控制度，已构建起一套完整且运行有效的内控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25 项制度，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等 7 项制度；其中《公司章程》变更涉及股东大会调整为股东会、增设职工代表董事、不再设立监事会并将其部分职责转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目前，公司通过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履职，配合制度的制定、执行与监督，保障了日常规范经营与内控有效性，在完善法人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	业务上指导经营计划及业务方向，发展规划纳入整体战略规划；资产上纳入一体化管理体系，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财务上	进一步推进了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的整合计划	无	无	无	无

进行财务管理方面的监督和管理，金源装备定期向上市公司报送财务报告和相关资料；人员上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完善绩效考核和长效培训机制，开展文化和技术融合交流；机构上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促进规范运行					
--	--	--	--	--	--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3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以假设不采取任何措施该缺陷导致潜在财务错报大小作为判断标准。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潜在错报可能性极小确定为一般缺陷；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潜在错报可能性不大确定为重要缺陷；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潜在错报可能性极大确定为重大缺陷。当存在以下迹象时，增加了重大缺陷的可能性，因此会特别关注以下情况：重述以前公布的财务报表，以更正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在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以假设不采取任何措施该缺陷导致经济损失可能性大小作为判断标准。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造成经济损失、经营目标无法实现的可能性极小确定为一般缺陷；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造成经济损失、经营目标无法实现的可能性不大确定为重要缺陷；不采取任何行动导致造成经济损失、经营目标无法实现的可能性极大确定为重大缺陷。当存在以下迹象时，增加了重大缺陷的可能性，因此会特别关注以下情况：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何舞弊且反舞弊政策程序不健全；关联交易控制程序不当；重大投融资等非常规事项控制缺失；某个业务领域频繁地发生相似的重大诉讼案件；弄虚作假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
定量标准	对于财报相关的内控缺陷，通过对公司年度财务报表潜在错报或披露事项错报程度进行判定，以年度税前利润	以年度税前利润 5%为作为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对于非财报相关的内控缺陷，通过对本年公司资产、收入、利

	5%为作为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潜在错报金额<税前利润的 2.5%确定为一般缺陷；税前利润的 2.5%≤潜在错报金额<税前利润的 5%确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金额≥税前利润的 5%确定为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0.01%确定为一般缺陷；营业收入的 0.01%≤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0.1%确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0.1%确定为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01%确定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的 0.01%≤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1%确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1%确定为重大缺陷。	润等经济损失程度，或偏离（消极偏离，即未能实现）经营目标的程度进行判定。经济损失<税前利润的 2.5%确定为一般缺陷；税前利润的 2.5%≤经济损失<税前利润的 5%确定为重要缺陷；经济损失≥税前利润的 5%确定为重大缺陷。经济损失<营业收入的 0.01%确定为一般缺陷；营业收入的 0.01%≤经济损失<营业收入的 0.1%确定为重要缺陷；经济损失≥营业收入的 0.1%确定为重大缺陷。经济损失<资产总额的 0.01%确定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的 0.01%≤经济损失<资产总额的 0.1%确定为重要缺陷；经济损失≥资产总额的 0.1%确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永达股份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3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践行社会责任，以合规经营为基石，积极响应政策号召，在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从多维度履行社会责任义务，为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保障债权人利益。报告期内，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规要求，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流程。公司积极关注证监会、深交所等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监管法律、规则变更要求，及时修订或制订公司内部相应的规章制度，使公司的运营更加合法合规，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质量，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公司通过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现场沟通、电话及邮件等多元渠道与投资者保持良性互动，提升公司透明度与公信力，维护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工会法》等相关法律，全方位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在人才培养方面，持续完善培训机制，搭建线上培训平台，提供丰富的课程资源助力员工提升业务能力，促进个人职业发展；同时优化薪酬福利与绩效考核体系，为员工实现自我价值提供保障，增强员工的认同感与归属感，推动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3、客户与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恪守诚实守信、互惠共赢的合作准则，致力于与客户、供应商构建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维护产业链上下游合法权益，推动协同发展。面向客户，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技术与服务创新，不断提升产品品质与服务水平，切实保障客户利益、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针对供应商，建立健全标准化、规范化的供应商管理体系，秉持公平公正合作原则，严格履行合同约定，保障供应商合法权益，携手打造互利共赢、可持续发展的产业生态。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永达股份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p>1、本公司已向本次交易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和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和作出的声明、承诺、确认和说明等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p> <p>3、本公司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永达股份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p>1、本公司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主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p> <p>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3、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和公开谴责的情形。</p> <p>4、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p> <p>5、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执行人等其他重大失信行为。</p> <p>6、本公司确认，上述承诺属实并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所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永达股份	关于不存在泄露内幕信息或进行内幕	<p>1、本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即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相关内幕</p>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交易的承诺	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永达股份	关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	1、本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方葛艳明、上海儒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高达梧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上海祥禾涌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溧阳市先进储能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溧阳市政府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袁志伟、徐涛、王远林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2、本公司与本次交易聘请的中介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上述机构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合伙人、经办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傅能武、沈望、刘斯明、旷跃宗、刘异乡、洪波、韩文志、陈少华、雷志勇、刘果果、陈喜云、唐曙光、张亚军、刘权、潘浩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1、本人已向本次交易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和口头证言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和作出的声明、承诺、确认和说明等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人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 3、本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如本人在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傅能武、沈望、刘斯明、旷跃宗、刘异乡、洪波、韩文志、陈少华、雷志勇、刘果果、陈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1、本人具备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本人任职均经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及有关监管部门禁止的兼职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第一百七十九条、第一百八十条规定的行为。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和公开谴责的情形。 4、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5、本人最近三年内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执行人等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6、本人承诺，上述承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喜云、唐曙光、张亚军、刘权、潘浩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沈培良、傅能武、沈望、刘斯明、旷跃宗、刘异乡、洪波、韩文志、陈少华、雷志勇、刘果果、陈喜云、唐曙光、张亚军、刘权、潘浩	关于不存在泄露内幕信息或进行内幕交易的承诺	<p>1、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即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p> <p>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p> <p>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2024 年 9 月 1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傅能武、沈望、刘斯明、旷跃宗、刘异乡、洪波、韩文志、陈少华、雷志勇、刘果果、陈喜云、唐曙光、张亚军、刘权、潘浩	关于无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p>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期间，如本人已持有或后期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人无减持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p> <p>2、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操作，及时披露减持计划，并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p> <p>3、如上市公司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实施转增股份、送股、配股等除权行为，本人因此获得的新增股份同样遵守上述承诺。</p> <p>4、如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4 年 9 月 1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傅能武、沈望、刘斯明、旷跃宗、刘异	关于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的说	<p>1、本人与本次交易对方葛艳明、上海儒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高达梧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上海祥禾涌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溧阳市先进储能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溧阳市政府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袁志伟、徐涛、王远林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p> <p>2、本人与本次交易聘请的中介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沃</p>	2024 年 9 月 10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乡、洪波、韩文志、陈少华、雷志勇、刘果果、陈喜云、唐曙光、张亚军、刘权、潘浩	明	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及上述机构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合伙人、经办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沈培良、傅能武、沈望、刘斯明、旷跃宗、刘异乡、洪波、韩文志、陈少华、雷志勇、刘果果、陈喜云、唐曙光、张亚军、刘权、潘浩	关于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将尽责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上市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彭水平、沈熙、沈波、沈望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人已向本次交易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和口头证言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和作出的声明、承诺、确认和说明等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人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 3、本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如本人在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沈培良、彭水平、沈熙、沈波、沈望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和公开谴责的情形。 3、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4、本人最近三年内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5、本人承诺，上述承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彭水平、沈熙、沈波、沈望	关于不存在泄露内幕信息或进行内幕交易的承诺	1、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即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彭水平、沈熙、沈波、沈望	关于无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完成期间，本人无减持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2、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如本人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拟进行减持，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定操作，及时披露减持计划，并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 3、如上市公司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实施转增股份、送股、配股等除权行为，本人因此获得的新增股份同样遵守上述承诺。 4、如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彭水平、沈熙、沈波、沈望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1、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上市公司的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独立。本次交易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 2、本次交易完成后，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本人将继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地位谋取不当利益，做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3、如因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函导致上市公司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对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并保证积极消除由此造成的任何不利影响。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彭水平、沈熙、沈波、沈望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2、本人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参与或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设立、投资、收购、兼并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企业。</p> <p>3、如果将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上市公司的业务或活动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和业务；（2）以转让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上市公司经营；（3）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该业务。</p> <p>4、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采取下列措施：本人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如因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足额赔偿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p> <p>5、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p>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彭水平、沈熙、沈波、沈望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p>1、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本人的其他关联方将尽量减少及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与上市公司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相同或相似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约定严格履行已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p> <p>2、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发生的相关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和/或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义务。</p> <p>3、本人将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4、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p> <p>5、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p>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彭水平、沈熙、沈波、沈望	关于防范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p>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交易完成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上市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彭水平、	关于对本次交	本次交易有利于推动上市公司产品体系从金属结构件向金属锻件横向延伸，进一步强化上市公司在风电及工程机械等领域的业务布局，提高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熙、沈波、沈望	易的原则性意见	战略发展方向，且符合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本人原则性同意实施本次交易。	日		
葛艳明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本人已向本次交易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和作出的声明、承诺、确认和说明等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根据本次交易的进程，本人将依照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 3、本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葛艳明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者受到证券交易所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和公开谴责的情形。 3、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4、本人最近五年内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执行人等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5、本人承诺，上述承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葛艳明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情况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合法拥有标的公司股权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本人为标的公司银行借款而承担的个人连带担保责任除外），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前，非经上市公司同意，本人保证不在标的资产上设置质押等任何第三方权利。 2、本人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不存在未缴纳出资、虚报或抽逃注册资本的情形。 3、本人拟转让的标的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该等标的资产的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内部决策障碍或实质性法律障碍，同时，本人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标的资产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 4、在标的资产权属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之前，本人将审慎尽职地行使标的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并承担股东责任，并尽合理的商业努力促使标的公司按照正常方式经营。未经过上市公司的事先书面同意，不自行或促使标的公司从事或开展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等行为。 5、本人承诺及时进行本次交易有关的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且在权属变更过程中出现的纠纷而形成的全部责任均由本人自行承担。 6、本人保证对与上述承诺有关的法律问题或者纠纷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2024年9月1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葛艳明	关于	1、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	2024	长期	正常

		不存在泄露内幕信息或进行内幕交易的承诺	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即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违规泄露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及违规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并保证采取必要措施对本次交易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年 9 月 10 日	履行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彭水平;沈波;沈培良;沈望;沈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应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然继续遵守如下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转让公司股份的规定。 3、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且在前述延长期限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的其他规定。 5、对于本人已作出的上述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同时，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仍应遵守前述承诺。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傅能武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应在就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然继续遵守如下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转让公司股份的规定。 3、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且在前述延长期限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4、对于本人已作出的上述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同时，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仍应遵守前述承诺。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张强强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本人亲属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亲属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亲属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将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然继续遵守如下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转让公司股份的规定。</p> <p>3、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且在前述延长期限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对于本人已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亲属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同时，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仍应遵守前述承诺。</p>			
彭水平；沈波；沈培良；沈望；沈熙	股份减持承诺	<p>1、如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应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然继续遵守如下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转让公司股份的规定。</p> <p>2、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履行承诺期间若出现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相关规定不符或冲突的情形，以监管法规为准。</p> <p>3、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要求：</p> <p>（1）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p> <p>（2）减持安排：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前，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将减持计划通知公司，并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3）减持价格：本人所持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p> <p>（4）减持数量：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人的资金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p> <p>4、本人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明确公司未来十二个月的控制权安排，并通过公司对前述控制权安排事宜进行公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p> <p>5、本人持续看好公司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份。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和实施公司股份减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公司对该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予以公告。</p> <p>6、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7、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有关股份锁定和减持的其他规定。</p> <p>8、对于本人已作出的上述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同时，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仍应遵守前述承诺。</p> <p>9、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将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傅能武	股份减持承诺	<p>1、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应在就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然继续遵守如下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转让公司股份的规定。</p> <p>2、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履行承诺期间若出现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相关规定不符或冲突的情形，以监管法规为准。</p> <p>3、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要求：</p> <p>（1）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p> <p>（2）减持安排：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前，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将减持计划通知公司，并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3）减持价格：本人所持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p> <p>（4）减持数量：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人的资金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p> <p>4、本人持续看好公司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份。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和实施公司股份减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公司对该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予以公告。</p> <p>5、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6、对于本人已作出的上述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同时，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仍应遵守前述承诺。</p> <p>7、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将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邓雄	股份减持承诺	<p>1、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履行承诺期间若出现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相关规定不符或冲突的情形,以监管法规为准。</p> <p>2、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以下要求:</p> <p>(1)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p> <p>(2)减持安排: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前,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将减持计划通知公司,并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3)减持价格:本人所持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p> <p>(4)减持数量: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人的资金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p> <p>3、本人持续看好公司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份。若因个人需求等原因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4、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仍应遵守前述承诺。</p> <p>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将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张强强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人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赠与、可交换债换股、股票权益互换等方式。</p> <p>2、本人持续看好公司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份。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和实施公司股份减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公司对该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予以公告。</p> <p>3、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4、对于本人已作出的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亲属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同时,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仍应遵守前述承诺。</p> <p>5、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将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兰伟;袁石波	股份减持承诺	<p>1、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2、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仍应遵守前述承诺。</p> <p>3、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将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永达股份	分红承诺	<p>公司承诺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的有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主要内容如下：</p> <p>一、股利分配原则</p> <p>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根据以下原则制定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计划和预案：</p> <p>（一）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p>（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p> <p>（三）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p> <p>（四）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p> <p>（五）综合考虑当时国家货币政策环境以及宏观经济状况。二、利润分配形式</p> <p>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p> <p>（一）股票股利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若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快速，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p> <p>（二）现金股利分配：在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p> <p>（三）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p> <p>1、若公司满足下述条件，则实施现金分红：</p> <p>（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利润，在提取完毕公积金及弥补亏损后仍为正值；</p> <p>（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3）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p> <p>（4）公司的资金状况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p> <p>（5）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 0.1 元。</p> <p>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每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p> <p>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上述规定处理。</p> <p>2、若公司未满足上述条件，或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更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采取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p> <p>三、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p> <p>（一）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p> <p>（二）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公司财务经营情况提出、拟定，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p> <p>（三）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四）如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应当披露原因，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p> <p>（五）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进行审议。</p> <p>（六）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p>四、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p> <p>每一年度结束后，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应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p> <p>五、利润分配政策调整</p> <p>（一）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规划。</p> <p>（二）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以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p> <p>（三）因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颁布新的规定或现行利润分配政策确实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目标不符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提案中应详细说明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四）公司董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且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通过。</p>			
沈培良	分红承诺	<p>1、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本人将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人将依据上述利润分配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p> <p>2、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彭水平；沈波；沈培良；沈望；沈熙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p> <p>务。</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的承诺	<p>2、本人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参与或从事与发行人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设立、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企业。</p> <p>3、如果将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发行人的业务或活动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和业务；（2）以转让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发行人经营；（3）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该业务。</p> <p>4、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采取下列措施：本人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如因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足额赔偿公司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p> <p>5、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期间内持续有效。</p>			
彭水平；沈波；沈培良；沈望；沈熙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p> <p>2、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减少及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与公司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相同或相似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约定严格履行已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p> <p>3、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相关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和/或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义务。</p> <p>4、本人将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5、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p> <p>6、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期间内持续有效。</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邓雄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p> <p>2、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减少及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与公司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相同或相似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约定严格履行已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p> <p>3、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相关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股东和/或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义务。</p> <p>4、本人将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5、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p> <p>6、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p>			
陈少华; 陈喜云; 傅能武; 韩文志; 洪波;旷 跃宗;雷 志勇;刘 果果;刘 权;刘斯 明;刘异 乡;潘 浩;沈培 良;沈 望;唐曙 光;张亚 军	关于 减少 和规 范关 联交 易的 承诺	<p>1、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以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以下简称“本人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本人承诺不会谋求发行人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人及其关联方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p> <p>3、本人承诺将切实采取措施尽可能避免本人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发行人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其关联方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并依法签署协议，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p> <p>4、杜绝本人及其关联方非法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违规向本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5、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切实遵守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p> <p>6、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p> <p>7、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承诺之事项给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将承担对发行人的赔偿责任。</p>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履行	正常 履行 中
彭水平; 沈波;沈 培良;沈 望;沈熙	避免 资金 占用的 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情况。</p> <p>2、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人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并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形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不直接或间接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p> <p>3、如违反上述承诺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给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p>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履行	正常 履行 中
永达股 份	稳定 股价 承诺	<p>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本公司应当在 15 日内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2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p> <p>2、当触发启动条件时，本公司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本公司回购股票措施稳定本公司股价的，本公司应在符合《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公司回购股票不应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票。</p> <p>3、在不影响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本公司按照稳定股价预案回购股票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连续十二个月回购本</p>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履行	正常 履行 中

		<p>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p> <p>4、在启动条件触发后，本公司未按照稳定公司股价预案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董事会应向投资者说明本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向股东大会提出替代方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对替代方案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审议替代方案前，本公司应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本公司公共邮箱、网络平台、召开投资者见面会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沈培良	稳定股价承诺	<p>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本人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2、本人应在不迟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预案具体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实际控制人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增持公司股票。</p> <p>（1）本人应在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公告。如有具体计划，应包括：增持股票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拟增持公司股票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增持股票的期限以及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包含的其他信息。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p> <p>（2）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年度本人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20%，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的，则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累计不超过其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取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50%；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条件的，本人可不再增持公司股票。</p> <p>（3）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实施方案期间，本人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除经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股票。</p> <p>3、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本人不因本人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实施方案期间内不再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p> <p>4、本人如应按稳定股价具体方案要求增持公司股票，但未按稳定公司股价预案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股票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本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本人仍不履行的，每违反一次，应按如下公式向公司计付现金补偿：本人按照稳定公司股价预案规定应增持股票金额减去本人实际增持股票金额（如有）。</p> <p>5、本人拒不支付现金补偿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现金分红。本人多次违反上述规定的，现金补偿金额累积计算。</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陈少华; 陈喜云; 傅能武; 韩文志; 雷志勇; 刘果果; 刘斯明;	稳定股价承诺	<p>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本人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 沈望;唐 曙光		<p>2、本人应在不迟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预案具体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增持公司股票。</p> <p>(1) 本人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股票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p> <p>(2) 本人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本人上年度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20%，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的，则单一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本人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年度税后薪酬总和。如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条件的，本人可不再增持公司股票。</p> <p>(3) 本人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p> <p>3、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本人不因本人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实施方案期间内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p>			
永达股份	信息披露 责任 承诺	<p>1、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证券交易所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本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股份的数量应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回购时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股份发行价格（若本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应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具体程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届时合法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p> <p>3、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的规定执行。</p>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履行	正常 履行 中
沈培良	信息披露 责任 承诺	<p>1、本人承诺，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证券交易所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股份的数量应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回购时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股份发行价格（若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应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具体程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届时合法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本人将敦促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p> <p>3、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p>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履行	正常 履行 中

		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的规定执行。			
陈少华; 陈喜云; 傅能武; 韩文志; 洪波;旷 跃宗;雷 志勇;刘 果果;刘 权;刘斯 明;刘异 乡;潘 浩;沈培 良;沈 望;唐曙 光;张亚 军	信息 披露 责任 承诺	1、本人承诺,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的规定执行。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履行	正常 履行 中
国泰海 通证券 股份有 限公司	信息 披露 责任 承诺	本公司为永达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若监管部门认定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先行赔付投资者损失。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履行	正常 履行 中
湖南启 元律师 事务所	信息 披露 责任 承诺	本所为永达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若监管部门认定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履行	正常 履行 中
天职国 际会计 师事务 所(特 殊普通 合伙)	信息 披露 责任 承诺	本所为永达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若监管部门认定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履行	正常 履行 中
沃克森 (北 京)国 际资产 评估有 限公司	信息 披露 责任 承诺	本公司为永达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出具的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1)第 1622 号《湘潭永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其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若监管部门认定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出具的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1)第 1622 号《湘潭永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其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履行	正常 履行 中
永达股 份	填 补 被 摊 薄 即 期 回 报 承 诺	1、加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使用本次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其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以使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实现预期收益。 2、继续巩固并提升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加强研发,稳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已打造丰富的产品条线,并不断拓展新的业务领域,丰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产品盈利规模。未来,公司将持续坚持巩固公司主业基础,加强研发,提升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回报广大投资者奠定坚实的业务和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履行	正常 履行 中

		<p>财务基础。</p> <p>3、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防范公司治理相关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p>4、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为进一步细化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公司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p>			
沈培良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p>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公司股东、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陈少华； 陈喜云； 傅能武； 韩文志； 洪波；旷跃宗；雷志勇；刘果果；刘斯明；刘异乡；沈培良；沈望；唐曙光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将尽责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	其他承诺	<p>1、实际控制人关于租赁厂房未办理租赁备案事项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培良关于租赁厂房未办理租赁备案事项承诺如下：“若因公司所租赁物业存在权属瑕疵或相关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而导致公司所租赁物业被拆除或拆迁、相关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出现任何纠纷、公司受到主管部门处罚，并因此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就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进行全额补偿。”</p> <p>2、实际控制人关于财务内控不规范行为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培良关于财务内控不规范行为承诺如下：“如公司因银行贷款支取过程中的转贷行为或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行为等财务不规范行为受到相关主管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因此而遭受到的一切损失，且不向公司以任何形式追偿，以保证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免于遭受损失。”</p> <p>3、实际控制人关于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培良关于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承诺如下：“如因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未及时、足额为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被行政主管机关要求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者受到行政主管机关的处罚，或者有关人员向公司追索，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前述费用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2023年12月11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永达股份	股东信息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2023年12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披露及股东中有关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承诺	<p>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份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p> <p>4、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5、本公司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p> <p>6、本公司不存在《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形，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相关离职人员利用原职务影响为本公司股东谋取投资机会的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p> <p>7、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月 11 日		中
永达股份	未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	<p>1、若本公司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本公司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若本公司违反的相关公开承诺可以继续履行，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相关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若本公司违反的相关公开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3）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导致公司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公司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进行赔偿，本公司因违反相关公开承诺而所得收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p> <p>2、若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的，本公司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本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的具体原因，并积极采取变更承诺、补充承诺等方式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p>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	未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	<p>1、若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本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若本人违反的相关公开承诺可以继续履行，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相关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若本人违反的相关公开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人在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p> <p>（3）若因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导致公司及其他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进行赔偿，本人因违反相关公开承诺而所得收益归属于公司。</p> <p>2、若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的，本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的具体原因，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积极采取变更承诺、补充承诺等方式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p>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陈少华;	未履	1、若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	2023	长期	正常

	陈喜云;傅能武;韩文志;洪波;旷跃宗;雷志勇;刘果果;刘权;刘斯明;刘异乡;潘浩;沈培良;沈望;唐曙光;张亚军	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	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若本人违反的相关公开承诺可以继续履行,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相关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若本人违反的相关公开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人在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 (3)若因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导致公司及其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对公司及其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进行赔偿,本人因违反相关公开承诺而所得收益归属于公司。 2、若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的,本人将通过公司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的具体原因,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积极采取变更承诺、补充承诺等方式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	年 12 月 11 日	履行	履行中
	永达股份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本公司保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沈培良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督促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发行人上市后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	不适用					

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期间	承诺指标	承诺金额（万元）	实际完成金额（万元）	完成率（%）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业绩承诺	葛艳明	2025 年度、2026 年度、2027 年度	经审计后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三年累计净利润	25,000	11,427.06	45.71%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公司现金收购金源装备 51%股份时与葛艳明先生签订《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葛艳明承诺金源装备在业绩承诺期内（2025 年-2027 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5 亿元（以经上市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数据为准）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2024 年 10 月，公司现金收购金源装备 51%股份时与葛艳明先生签订《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上述协议仅约定金源装备三年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对单个会计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出承诺。因此不单独对金源装备 2025 年度单年度业绩达标情况进行考核，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进行整体核算。

本次业绩承诺对商誉减值测试无影响。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智清、吴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共支付审计费用 150 万元（其中内控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案件汇总（11 个案）	676.30	否	已结案	以上诉讼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部分未判决		

件)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低风险产品	5,028.56	0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产品	46,997.0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	首次公开发行	2023年12月12日	72,300	63,619.46	0	28,619.85	44.99%	0	0	0.00%	34,999.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349,996.037.21元，募集资金产生的累计利息及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11,035,235.58	34,999.6

												元。用途及去向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人民币 162,970,000.0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归还金额人民币 157,945,091.61 元，以活期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资金余额人民币 40,116,181.18 元。	
合计	--	--	72,300	63,619.46	0	28,619.85	44.99%	0	0	0.00%	34,999.6	--	34,999.6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12月12日	1. 智能制造基地建设	生产建设	是	65,333.79	35,000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12月12日	2. 生产基地自动化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11,308.5	11,000	0	11,000.39	100.00%	2024年01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12月12日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是	30,000	17,619.46	0	17,619.4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6,642.29	63,619.46	0	28,619.85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2023年12月12日	无	生产建设	否	0	0	0	0	0.00%		0	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0	--	--
合计				--	106,642.29	63,619.46	0	28,619.85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		生产基地自动化改造项目为对原有生产厂房及生产设备进行改造更新，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募投项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拟通过购置土地并自建厂房，扩大公司金属结构件产能，是基于当时的产业政策、行业趋势、市场空间以及公司业务优势，进行合理规划后确定的。然而，近年来受宏观经济调整、行业发展趋势及需求波动影响，原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且公司已通过租赁生产用地的方式补充了部分产能，继续新增结构件产能的必要性不足。经公司审慎研究，并对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拟终止原募投项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投入到新募投项目“高端装备金属结构件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和“高端重载齿轮智能生产线建造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00,806,255.81 元。上述置换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已出具了天职业字[2024]1649 号《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经本公司 2025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归还金额为人民币 157,945,091.61 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349,996,037.21 元，募集资金产生的累计利息及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 11,035,235.58 元。用途及去向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人民币 162,970,000.0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归还金额人民币 157,945,091.61 元，以活期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资金余额人民币 40,116,181.18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2025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对募集资金使用履行了必要、合理的程序，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署〈征收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金源装备与溧阳市人民政府昆仑街道办事处就金源装备位于溧阳市新昌镇平陵西路 868 号、1008 号的金源装备一、二厂房屋和土地被征收的事宜签署《补充协议》。

截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金源装备已收到上述厂房及土地征收事项的全部征收补偿款。至此，上述《补充协议》已全部履行完毕。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上述征收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均须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征收补偿款的进展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7,600,000	61.50%				- 21,600,000	- 21,600,000	126,000,000	52.5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7,600,000	61.50%				- 21,600,000	- 21,600,000	126,000,000	52.5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7,600,000	61.50%				- 21,600,000	- 21,600,000	126,000,000	52.5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2,400,000	38.50%				21,600,000	21,600,000	114,000,000	47.50%
1、人民币普通股	92,400,000	38.50%				21,600,000	21,600,000	114,000,000	47.5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240,000,000	100.00%				0	0	24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傅能武（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21,600,000 股）曾经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终止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20 日，截至报告期末，傅能武离任已满 6 个月，故其持有的股份按照高管锁定股管理已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21,600,0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傅能武	21,600,000	0	21,600,000	0	高管锁定股	2025年5月20日
合计	21,600,000	0	21,600,00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8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培良	境内自然人	38.25%	91,800,000	0	91,800,000	0	不适用 0
傅能武	境内自然人	6.00%	14,400,169	-7,199,831.00	0	14,400,169	不适用 0
邓雄	境内自然人	3.84%	9,220,000	-5,180,000.00	0	9,220,000	不适用 0
彭水平	境内自然人	3.68%	8,820,000	0	8,820,000	0	不适用 0
沈波	境内自然人	3.53%	8,460,000	0	8,460,000	0	不适用 0
沈望	境内自然人	3.53%	8,460,000	0	8,460,000	0	不适用 0
沈熙	境内自然人	3.53%	8,460,000	0	8,460,000	0	不适用 0
张强强	境内自然人	2.00%	4,800,000	-2,400,000.00	0	4,800,000	不适用 0
袁石波	境内自然人	1.25%	3,000,000	-2,400,000.00	0	3,000,000	不适用 0
郭颖	境内自然人	0.81%	1,947,437	1,947,437	0	1,947,437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报告期内，无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彭水平、沈熙、沈波、沈望系沈培良一致行动人。其中，彭水平系沈培良之妻，持有公司 3.68%股份；沈熙、沈波、沈望均系沈培良与彭水平之子女，分别持有公司 3.53%股份。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52.50%的股份。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傅能武	14,400,169	人民币普通股	14,400,169
邓雄	9,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20,000
张强强	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0
袁石波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郭颖	1,947,437	人民币普通股	1,947,437
上海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戈共赢尊享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9,900
潘剑青	1,37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8,700
BARCLAYS BANK PLC	991,784	人民币普通股	991,784
李卓	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0,000
罗亮	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上海靖戈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靖戈共赢尊享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1,699,900 股。李卓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沈培良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沈培良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	无	

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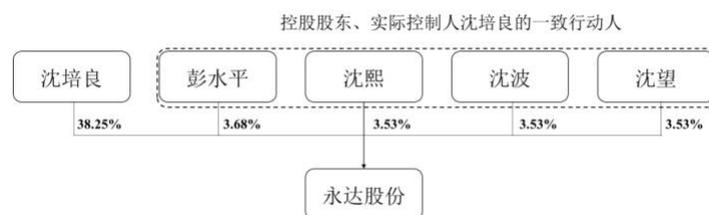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沈培良	本人	中国	否
彭水平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沈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沈波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沈望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彭水平：公司董事长助理 沈望：公司董事、董事长助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3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6]108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智清、吴亚

审计报告正文

天职业字[2026]1087 号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达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达股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永达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营业收入确认	
永达股份 2025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203,958.55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永达股份关键业绩	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永达股份的业务模式和收入确认政策，检查销售合同关键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营业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收入”及“六、（三十九）营业收入、营业成本”。</p>	<p>条款，分析评价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评价相关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p> <p>2、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p> <p>3、抽样检查相关销售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如销售合同、销售出库单、货运单、报关单、提单、客户签收单、寄售模式下的对账单及类似单据等；</p> <p>4、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对主要客户交易金额及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p> <p>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报关单、提单、客户签收单、寄售模式下的对账单等支持性文件，判断收入确认期间是否恰当；</p> <p>6、对收入增长、毛利率波动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并与同行业进行比较，以评估收入确认的合理性。</p>

四、其他信息

永达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永达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永达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永达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永达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

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永达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永达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永达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项目合伙人) _____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112,875.45	338,745,081.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717,135.78	270,190,513.24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124,517,054.50	62,006,241.20
应收账款	837,257,750.55	964,594,545.26
应收款项融资	268,950,228.61	351,904,723.83
预付款项	24,981,002.03	19,445,923.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533,417.35	6,850,848.32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37,381,195.11	674,080,785.78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165,279,613.65	180,278,750.59
持有待售资产	0.00	104,521,292.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6,402,448.73	2,304,085.91
流动资产合计	2,730,132,721.76	2,974,922,791.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307,853,909.76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652,840,128.24	645,529,281.89

在建工程	10,296,840.63	15,318,772.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156,970.06	167,921.38
无形资产	136,747,394.84	143,780,964.76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832,079.42	6,057,220.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569,463.61	23,996,455.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0,980,792.04	131,324,268.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4,277,578.60	966,174,885.66
资产总计	4,014,410,300.36	3,941,097,676.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6,945,172.26	324,324,954.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338,206,612.30	310,464,534.55
应付账款	229,629,765.51	236,292,454.74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2,029,672.55	2,662,957.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102,323.27	34,578,244.05
应交税费	34,616,908.11	21,689,649.43
其他应付款	10,614,663.43	120,404,833.52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658,348.23	256,436,878.31
其他流动负债	96,363,447.22	45,690,973.88
流动负债合计	1,153,166,912.88	1,352,545,480.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16,974,424.02	540,279,778.83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10,8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1,248,344.48	4,963,080.95
递延收益	67,158,433.75	53,853,651.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298,968.79	54,477,467.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1,680,171.04	664,373,978.37
负债合计	1,974,847,083.92	2,016,919,459.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779,489,206.94	779,489,206.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39.29	-343,280.86
专项储备	4,487,783.72	4,782,910.26
盈余公积	25,215,397.49	25,215,397.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5,160,579.93	257,626,851.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4,352,428.79	1,306,771,085.22
少数股东权益	685,210,787.65	617,407,132.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9,563,216.44	1,924,178,217.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14,410,300.36	3,941,097,676.81

法定代表人：沈培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喜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一帆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519,052.47	163,042,388.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717,135.78	190,075,313.24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9,353,635.22	19,187,988.10
应收账款	341,083,941.47	515,230,785.65
应收款项融资	163,522,778.61	177,808,445.00
预付款项	14,793,564.10	14,078,507.89
其他应收款	10,864,858.51	5,444,678.81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存货	541,008,894.70	394,027,560.92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29,354,335.54	61,877,446.75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3,927,778.75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406,145,975.15	1,540,773,114.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612,000,000.00	6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327,733,813.50	309,939,110.84
在建工程	10,296,840.63	15,318,772.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156,970.06	167,921.38
无形资产	40,283,550.75	39,620,056.36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473,651.13	4,028,171.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81,184.02	15,977,113.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650,382.59	102,334,306.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1,076,392.68	1,099,385,454.11
资产总计	2,527,222,367.83	2,640,158,568.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1,898,965.04	126,106,785.13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83,686,612.30	150,614,534.55
应付账款	85,737,898.95	103,220,041.01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1,569,703.94	1,193,331.49
应付职工薪酬	13,805,548.26	24,384,604.43
应交税费	4,594,987.10	17,072,377.52
其他应付款	767,462.97	111,863,010.60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658,348.23	248,398,316.50
其他流动负债	7,773,668.71	10,618,537.54
流动负债合计	477,493,195.50	793,471,538.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16,974,424.02	491,350,137.35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1,248,344.48	4,963,080.95
递延收益	61,215,808.09	53,165,317.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76,500.20	25,821,095.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1,715,076.79	575,299,631.37
负债合计	1,279,208,272.29	1,368,771,170.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779,489,206.94	779,489,206.94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107,325.92	-255,783.19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25,215,397.49	25,215,397.49
未分配利润	203,202,165.19	226,938,577.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8,014,095.54	1,271,387,398.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27,222,367.83	2,640,158,568.7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39,585,494.09	849,383,753.78
其中：营业收入	2,039,585,494.09	849,383,753.78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1,951,824,111.00	779,711,740.36
其中：营业成本	1,786,673,000.67	688,393,062.58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0,367,938.97	7,688,410.74
销售费用	6,880,902.80	2,856,176.72
管理费用	71,676,757.08	53,595,308.04
研发费用	53,835,271.27	15,106,622.41
财务费用	22,390,240.21	12,072,159.87
其中：利息费用	27,991,679.68	14,878,885.59
利息收入	3,318,911.01	4,645,687.46
加：其他收益	21,970,723.56	10,965,867.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96,928.40	3,395,921.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3,761.05	2,560,583.2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66,503.45	-10,735,409.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266,700.70	-2,001,360.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426,189.73	998,688.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088,259.58	74,856,304.47
加：营业外收入	1,413,211.27	27,543,101.79
减：营业外支出	2,780,361.68	161,035.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721,109.17	102,238,370.65
减：所得税费用	8,080,603.61	15,893,856.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640,505.56	86,344,514.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640,505.56	86,344,514.2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533,728.54	79,080,125.51
2. 少数股东损益	68,106,777.02	7,264,388.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3,172.75	-362,702.4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342,741.57	-278,636.01

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 其他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2,741.57	-278,636.0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52,691.54	-584,621.73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09,949.97	305,985.72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 其他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568.82	-84,066.3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963,678.31	85,981,811.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876,470.11	78,801,489.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087,208.20	7,180,322.3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81	0.32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81	0.32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沈培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喜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龚一帆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96,810,202.24	605,127,266.41
减：营业成本	452,440,864.34	475,330,721.36
税金及附加	3,865,466.83	6,120,080.70
销售费用	2,448,294.50	2,073,689.64
管理费用	40,377,878.54	48,905,007.09
研发费用	3,955,032.73	4,443,942.31
财务费用	23,679,880.86	9,934,215.07
其中：利息费用	23,246,179.49	13,585,252.26
利息收入	490,442.06	4,209,712.45
加：其他收益	7,107,461.09	9,636,196.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34,156.75	3,264,985.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0.00	0.00

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3,761.05	2,495,313.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30,885.38	-8,470,130.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335,220.78	-6,491,735.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5,987.80	1,038,770.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937,706.37	59,793,010.56
加：营业外收入	1,413,121.27	4,007,263.29
减：营业外支出	381,528.50	141,035.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06,113.60	63,659,238.24
减：所得税费用	-8,169,701.47	15,267,386.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36,412.13	48,391,851.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36,412.13	48,391,851.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3,109.11	-191,138.3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 其他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3,109.11	-191,138.3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81,971.17	-479,382.63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18,862.06	288,244.29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 其他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373,303.02	48,200,713.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	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	0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9,976,465.85	626,366,424.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10,818.89	32,622,71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5,187,284.74	658,989,143.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0,734,916.15	455,388,390.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562,660.56	130,694,236.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546,828.35	51,137,369.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16,423.09	50,178,92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8,560,828.15	687,398,92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26,456.59	-28,409,782.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4,644,416.41	1,269,3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40,708.61	5,510,718.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4,551,768.00	1,483,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8,936,893.02	1,276,334,018.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951,547.42	43,410,560.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39,290,842.50	1,626,9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1,367,283.00	299,676,591.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5,609,672.92	1,970,007,151.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672,779.90	-693,673,133.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0,001,952.71	869,663,789.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0,001,952.71	869,663,789.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8,821,057.80	539,918,368.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01,377.42	14,729,780.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2,883,33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6,822,435.22	567,531,482.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0,482.51	302,132,307.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85,036.93	-1,331,984.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81,768.89	-421,282,592.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064,001.82	613,346,59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682,232.93	192,064,001.8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3,158,788.95	459,960,260.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984,564.55	30,106,07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2,143,353.50	490,066,340.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0,998,843.27	318,483,609.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721,205.76	118,392,476.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70,423.92	49,092,510.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436,134.50	31,610,86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726,607.45	517,579,46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83,253.95	-27,513,124.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5,644,416.41	1,079,3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43,460.16	5,230,228.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9,200.00	1,444,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5,497,076.57	1,086,014,528.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865,014.79	42,892,801.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4,687,283.00	1,887,552,717.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7,552,297.79	1,930,445,518.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55,221.22	-844,430,99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5,051,952.71	841,663,789.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051,952.71	841,663,789.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3,852,499.96	516,637,886.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34,269.69	13,352,705.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2,883,33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986,769.65	542,873,92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065,183.06	298,789,864.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426,707.89	-573,154,249.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192,344.58	613,346,59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619,052.47	40,192,344.5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 余额	240,000,000.00				779,489,206.94		-343,280.86	4,782,910.26	25,215,397.49		257,626,851.39		1,306,771,085.22	617,407,132.40	1,924,178,217.62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0.00		0.00
期差 错更 正													0.00		0.00
他													0.00		0.00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240,000,000.00				779,489,206.94	0.00	-343,280.86	4,782,910.26	25,215,397.49	0.00	257,626,851.39	0.00	1,306,771,085.22	617,407,132.40	1,924,178,217.62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 减 少以 “-” 号 填					0.00	0.00	342,741.57	-295,126.54	0.00	0.00	47,533,728.54	0.00	47,581,343.57	67,803,655.25	115,384,998.82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2,741.57					47,533,728.54		47,876,470.11	68,087,208.20	115,963,678.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0.00	0.00	0.00	- 295, 126. 54	0.00	0.00	0.00	0.00	- 295, 126. 54	- 283, 552. 95	- 578, 679. 49

备															
1. 本期提取								6,863,878.23					6,863,878.23	1,939,178.49	8,803,056.72
2. 本期使用								-7,159,004.77					-7,159,004.77	2,222,731.44	9,381,736.21
(六) 其他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779,489,206.94	0.00	-539,299.29	4,487,783.72	25,215,397.49	0.00	305,160,579.93	0.00	1,354,352,428.79	685,210,787.65	2,039,563,216.4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779,489,206.94		-64,644.85		20,376,212.35		183,385,911.02		1,223,186,685.46		1,223,186,68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0.00	0.00	0.00	779,489,206.94	0.00	-64,644.85	0.00	20,376,212.35	0.00	183,385,911.02	0.00	1,223,186,685.46	0.00	1,223,186,685.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8,636.01	4,782,910.26	4,839,185.14	0.00	74,240,940.37	0.00	83,584,399.76	617,407,132.40	700,991,532.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78, 636. 01				79,0 80,1 25.5 1		78,8 01,4 89.5 0	7,18 0,32 2.31	85,9 81,8 11.8 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83 9,18 5.14	0.00	- 4,83 9,18 5.14					
1. 提取盈余公积							4,83 9,18 5.14			- 4,83 9,18 5.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595,477.96	0.00	0.00	0.00	0.00	- 595,477.96	- 572,125.87	- 1,167,603.83

1. 本期提取								3,494,873.93					3,494,873.93	318,610.51	3,813,484.44
2. 本期使用								-4,090,351.89					-4,090,351.89	890,736.38	4,981,088.27
(六) 其他								5,378,388.22					5,378,388.22	610,798,935.96	616,177,324.18
四、本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0.00	0.00	0.00	779,489,206.94	0.00	-343,280.86	4,782,910.26	25,215,397.49	0.00	257,626,851.39	0.00	1,306,771,085.22	617,407,132.40	1,924,178,217.6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779,489,206.94		-255,783.19	0.00	25,215,397.49	226,938,577.32			1,271,387,398.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0.00	0.00	0.00	779,489,206.94	0.00	-255,783.19	0.00	25,215,397.49	226,938,577.32			1,271,387,398.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63,109.11	0.00	0.00	-23,736,412.13			-23,373,303.02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3,109.11				-23,736,412.13	-23,373,303.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622,818.16					2,622,818.16
2. 本期使用							-2,622,818.16					-2,622,818.16

								16				16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0.00	0.00	0.00	779,489,206.94	0.00	107,325.92	0.00	25,215,397.49	203,202,165.19		1,248,014,095.5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779,489,206.94		-64,644.85		20,376,212.35	183,385,911.02		1,223,186,68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0.00	0.00	0.00	779,489,206.94	0.00	-64,644.85	0.00	20,376,212.35	183,385,911.02		1,223,186,685.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1,138.34	0.00	4,839,185.14	43,552,666.30		48,200,713.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1,138.34			48,391,851.44		48,200,713.10
（二）所												

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839,185.14	-	4,839,185.14		
1. 提取盈余公积									4,839,185.14	-	4,839,185.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163,258.92				3,163,258.92
2. 本期使用								-3,163,258.92				-3,163,258.92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末余额	240,000.00	0.00	0.00	0.00	779,489.20	0.00	-255,783.19	0.00	25,215,397.49	226,938.57		1,271,387,398.5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注册资本和股本：240,000,000.00 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湘潭九华工业园伏林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沈培良

营业期限：2005-07-04 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3007767693780

（二）主要经营范围

公司主要业务为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和高速重载齿轮锻件的生产与销售。

公司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产品主要包括，盾构机的盾体、刀盘体结构件、塔机结构件、风电机组机舱底座、机座、锁定盘结构件等，主要应用于隧道掘进、工程机械和风力发电等领域。

公司高速重载齿轮锻件产品主要产品包括高速重载齿轮锻件、齿轮轴锻件、齿圈锻件等自由锻及模锻件，主要应用于风电、工程机械、轨道交通、海洋工程等多个行业领域。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沈培良。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已评价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400 万元人民币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金额超过 400 万元人民币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 4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金额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发生额或期末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 4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 4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单项金额超过 400 万元人民币
收到/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

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每月第一个工作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1)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2)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第八节、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票据，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确定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以应收票据账龄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票据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

1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确定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以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示。

应收款项融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参见本附注“第八节、五、11、应收票据”和“第八节、五、12、应收账款”进行处理。

1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参见本附注“第八节、五、10、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及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对价值较高的周转件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7、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8、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3.00%-5.00%	4.75%-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3.00%-5.00%	9.50%-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年	3.00%-5.00%	9.50%-24.2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3.00%-5.00%	19.40%-32.33%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2、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2-3
专利权	5-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等。

(2) 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3、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公司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6、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一)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二)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公司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公司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三) 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所采用的以下判断，对收入确认的时点和金额具有重大影响：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对质量保证条款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判断

本公司对客户的质保服务属于公司基于法定要求及行业惯例和标准提供的保证服务，并非为客户提供的额外服务，且本公司销售产品与质保承诺之间有高度关联性，实质上产生的是一项维修义务或避免客户因产品瑕疵而遭受损失的保

证，因此本公司质量保证条款性质上属于保证类质量保证条款，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质量保证条款对应的质量保证金属于因销售商品而应收的客户款项，是合同价款的一部分，质量保证金对应的收入随主销售合同在产品达到收入确认条件时一并确认。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一) 境内商品销售收入

1) 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由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 寄售模式收入：本公司对采埃孚集团的销售采用寄售模式，本公司将货物发往客户指定的仓库，将客户领用本公司产品后视为控制权转移，本公司按月与客户结算领用数量，根据客户结算数据确认收入。

3) 受托加工收入：根据合同要求，对受托加工产品进行加工，在加工完成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验货签收后确认加工费收入。

(二) 境外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境外商品销售主要采用 CIF、FOB 的贸易方式，本公司在相关商品办理完报关手续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

2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的厂房租赁费采用净额法处理，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7.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2、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应纳税增值额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5%
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	15%
溧阳市亿斯特进出口有限公司	20%
江苏羽沐精工有限公司	20%
溧阳市鑫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根据 2021 年 3 月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本公司及下属公司符合条件的研究开发费，在按规定实行 100%扣除基础上，允许再按当年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企业所得税税前加计扣除。

2.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编号为 GR20243200938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税〔2019〕1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年第12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年第1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年第6号相关规定，本公司下属公司溧阳市亿斯特进出口有限公司、江苏羽沐精工有限公司和溧阳市鑫金新能源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条件，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20%。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2023年9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属于该公告定义的先进制造业企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770.32	25,631.82
银行存款	158,455,524.14	192,038,370.00
其他货币资金	78,630,580.99	146,681,079.29
合计	237,112,875.45	338,745,081.11

其他说明：

期末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情况

项目	受限类型	期末余额	受限情况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	票据保证金	55,680,000.00	票据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ETC 保证金	1,000.00	ETC 保证金
合计	—	55,681,000.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5,717,135.78	270,190,513.24
其中：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215,717,135.78	270,190,513.24
其中：		
合计	215,717,135.78	270,190,513.24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5,993,363.51	62,632,566.87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476,309.01	626,325.67
合计	124,517,054.50	62,006,241.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5,993,363.51	100.00%	1,476,309.01	1.17%	124,517,054.50	62,632,566.87	100.00%	626,325.67	1.00%	62,006,241.20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5,993,363.51	100.00%	1,476,309.01	1.17%	124,517,054.50	62,632,566.87	100.00%	626,325.67	1.00%	62,006,241.20
合计	125,993,363.51	100.00%	1,476,309.01		124,517,054.50	62,632,566.87	100.00%	626,325.67		62,006,241.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76,309.0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5,774,802.53	1,257,748.03	1.00%
3年以上	218,560.98	218,560.98	100.00%
合计	125,993,363.51	1,476,309.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26,325.67	849,983.34				1,476,309.01
合计	626,325.67	849,983.34				1,476,309.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3,431,654.27
合计		93,431,654.27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89,382,914.89	883,606,754.73
1至2年	156,441,916.06	103,299,054.54
2至3年	20,631,029.52	2,126,442.73
3年以上	10,922,799.19	14,522,711.97
3至4年	10,922,799.19	14,522,711.97
合计	877,378,659.66	1,003,554,963.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87,033.71	0.71%	6,187,033.71	100.00%		8,077,607.09	0.80%	8,077,607.09	100.00%	
其中：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1,191,625.95	99.29%	33,933,875.40	3.90%	837,257,750.55	995,477,356.88	99.20%	30,882,811.62	3.10%	964,594,545.26

的应收账款										
其中：										
其中： 按账龄 组合计 提坏账 准备的 应收账款	871,191 ,625.95	99.29%	33,933, 875.40	3.90%	837,257 ,750.55	995,477 ,356.88	99.20%	30,882, 811.62	3.10%	964,594 ,545.26
合计	877,378 ,659.66	100.00%	40,120, 909.11		837,257 ,750.55	1,003,5 54,963. 97	100.00%	38,960, 418.71		964,594 ,545.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187,033.7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科盛创（青 岛）电气股份 有限公司	1,302,000.00	1,302,000.00	1,302,000.00	1,30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华创风能 有限公司	1,894,000.00	1,894,000.00	1,894,000.00	1,89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华创风能 有限公司	1,512,000.00	1,512,000.00	1,512,000.00	1,51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辰安电气 有限公司	1,479,033.71	1,479,033.71	1,479,033.71	1,479,033.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泗阳中人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1,846,493.38	1,846,493.38	0.00	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中人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44,080.00	44,080.00	0.00	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077,607.09	8,077,607.09	6,187,033.71	6,187,033.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3,933,875.4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89,382,914.89	6,893,829.14	1.00%
1-2年（含2年）	156,441,916.06	10,131,973.37	6.48%
2-3年（含3年）	20,631,029.52	12,172,307.41	59.00%
3年以上	4,735,765.48	4,735,765.48	100.00%
合计	871,191,625.95	33,933,875.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77,607.09			1,890,573.38		6,187,033.7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82,811.62	3,051,063.78				33,933,875.40
合计	38,960,418.71	3,051,063.78		1,890,573.38		40,120,909.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注：本期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74,834,938.74	33,495,367.97	208,330,306.71	17.61%	7,429,655.72
客户二	117,570,419.03	76,358,340.78	193,928,759.81	16.39%	4,230,037.81
客户三	56,121,952.39	39,085,739.63	95,207,692.02	8.05%	2,124,649.11
客户四	48,728,080.10	43,414,633.71	92,142,713.81	7.79%	2,223,866.15
客户五	39,928,010.99		39,928,010.99	3.37%	399,280.11
合计	437,183,401.25	192,354,082.09	629,537,483.34	53.21%	16,407,488.90

5、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量保证金	172,204,533.84	6,924,920.19	165,279,613.65	185,913,624.70	5,634,874.11	180,278,750.59
合计	172,204,533.84	6,924,920.19	165,279,613.65	185,913,624.70	5,634,874.11	180,278,750.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204,533.84	100.00%	6,924,920.19	4.02%	165,279,613.65	185,913,624.70	100.00%	5,634,874.11	3.03%	180,278,750.59
其中：										
其中：按未到期质量保证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72,204,533.84	100.00%	6,924,920.19	4.02%	165,279,613.65	185,913,624.70	100.00%	5,634,874.11	3.03%	180,278,750.59
合计	172,204,533.84	100.00%	6,924,920.19		165,279,613.65	185,913,624.70	100.00%	5,634,874.11		180,278,750.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924,920.1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到期质量保证金	172,204,533.84	6,924,920.19	4.02%
合计	172,204,533.84	6,924,920.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未到期质量保证金	1,290,046.08			
合计	1,290,046.0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注：本期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票据	111,279,959.46	172,283,936.8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账款	157,670,269.15	179,620,787.01
合计	268,950,228.61	351,904,723.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657,108.52	100.00%	1,601,157.11	0.59%	269,055,951.41	354,453,356.24	100.00%	2,005,748.08	0.57%	352,447,608.16
其中：										
账龄组合	159,088,982.81	58.78%	1,601,157.11	1.01%	157,487,825.70	181,934,560.73	51.33%	2,005,748.08	1.10%	179,928,812.65
无风险组合	111,568,125.71	41.22%			111,568,125.71	172,518,795.51	48.67%			172,518,795.51
合计	270,657,108.52	100.00%	1,601,157.11		269,055,951.41	354,453,356.24	100.00%	2,005,748.08		352,447,608.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01,157.1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8,995,644.01	1,589,956.45	1.00%
1-2年（含2年）	93,338.80	11,200.66	12.00%
合计	159,088,982.81	1,601,157.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11,568,125.71		
合计	111,568,125.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2,005,748.08	-404,590.97				1,601,157.11
合计	2,005,748.08	-404,590.97				1,601,157.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注：本期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4）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票据	514,525,795.0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账款	58,576,789.07	2,667,935.50
合计	573,102,584.08	2,667,935.50

（5）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268,950,228.61	351,904,723.83
其中：账面成本	270,657,108.52	354,453,356.24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706,879.91	-2,548,632.41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2,533,417.35	6,850,848.32
合计	12,533,417.35	6,850,848.3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44,591.30	266,838.42
保证金、押金	11,197,813.00	5,571,012.00
其他往来	1,777,232.84	1,529,170.39
合计	13,319,637.14	7,367,020.8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125,480.80	2,918,333.59
1至2年	335,466.74	574,962.51
2至3年	45,000.00	517,940.00
3年以上	3,813,689.60	3,355,784.71
合计	13,319,637.14	7,367,020.8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16,172.49	270,047.30				786,219.79
合计	516,172.49	270,047.30				786,219.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注：本期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押金	5,000,000.00	1年以内	37.54%	250,000.00
单位二	保证金、押金	3,000,000.00	3年以上	22.52%	150,000.00
单位三	保证金、押金	800,000.00	3年以上	6.01%	40,000.00
单位四	保证金、押金	575,106.00	1年以内	4.32%	28,755.30
单位五	保证金、押金	500,000.00	1年以内	3.75%	25,000.00
合计		9,875,106.00		74.14%	493,755.30

6)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967,304.60	95.94%	18,941,717.79	97.41%
1至2年	859,384.23	3.44%	21,633.62	0.11%
2至3年	21,633.00	0.09%	67,000.00	0.34%
3年以上	132,680.20	0.53%	415,572.30	2.14%
合计	24,981,002.03		19,445,923.71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5,907,263.89	23.65
供应商二	4,616,461.73	18.48

供应商三	2,981,856.90	11.94
供应商四	1,817,002.10	7.27
供应商五	1,657,727.22	6.64
合计	16,980,311.84	67.98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5,704,177.67	18,971,890.32	266,732,287.35	274,087,133.96	15,331,033.77	258,756,100.19
在产品	518,495,683.57	18,003,548.41	500,492,135.16	370,740,301.27	11,520,575.29	359,219,725.98
库存商品	25,878,915.39	10,545,526.96	15,333,388.43	29,818,844.35	10,627,060.23	19,191,784.12
周转材料	16,842,789.13		16,842,789.13	13,763,292.68		13,763,292.68
合同履约成本	180,511.71		180,511.71	249,668.03		249,668.03
发出商品	12,099,762.05	152,263.98	11,947,498.07	8,263,011.60	72,469.45	8,190,542.15
委托加工物资	22,194,806.04	657,564.03	21,537,242.01	14,919,280.80	209,608.17	14,709,672.63
在途物资	4,315,343.25		4,315,343.25			
合计	885,711,988.81	48,330,793.70	837,381,195.11	711,841,532.69	37,760,746.91	674,080,785.7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331,033.77	8,846,791.52		5,205,934.97		18,971,890.32
在产品	11,520,575.29	10,453,250.05		3,970,276.93		18,003,548.41
库存商品	10,627,060.23	9,952,324.93		10,033,858.20		10,545,526.96
委托加工物资	209,608.17	657,564.03		209,608.17		657,564.03
发出商品	72,469.45	151,058.77		71,264.24		152,263.98
合计	37,760,746.91	30,060,989.3		19,490,942.5		48,330,793.7

	1	0		1		0
--	---	---	--	---	--	---

注：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系相关呆滞存货被继续使用或获取新订单，账面价值恢复所致。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系相关存货处置或实现销售所致。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和待抵扣进项税	2,312,641.68	2,304,085.91
预缴企业所得税	3,927,778.75	
预付研发咨询费	162,028.30	
合计	6,402,448.73	2,304,085.91

其他说明：

11、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307,853,909.76		307,853,909.76	0.00		0.00
合计	307,853,909.76		307,853,909.76	0.00		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	30,000,000.00	1.90%	1.90%	2028年03月04日						

人民币 三年 CD24-N5										
招商银行 股份 有限公司 招商 银行单 位大额 存单 2025 年 第 0482 期	30,000, 000.00	2.15%	2.15%	2028 年 03 月 04 日						
招商银行 股份 有限公司 招商 银行单 位大额 存单 2025 年 第 846 期	50,000, 000.00	2.15%	2.15%	2028 年 04 月 11 日						
招商银行 股份 有限公司 招商 银行单 位大额 存单 2025 年 第 4090 期	20,000, 000.00	1.40%	1.40%	2027 年 11 月 05 日						
招商银行 股份 有限公司 招商 银行单 位大额 存单 2025 年 第 2964 期	45,000, 000.00	1.75%	1.75%	2028 年 09 月 25 日						
农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2025 年第 10 期公司 类法人 客户人 民币大 额存单 产品	30,000, 000.00	1.90%	1.90%	2028 年 04 月 27 日						
农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2025	20,000, 000.00	1.55%	1.55%	2028 年 12 月 18 日						

年第 22 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大额存单 2025 年第 D9 期 3 年	30,000,000.00	1.75%	1.75%	2028 年 08 月 13 日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大额存单 2025 年第 J1 期 3 年	50,000,000.00	1.75%	1.75%	2028 年 10 月 22 日						
合计	305,000,000.00									

12、投资性房地产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52,840,128.24	645,529,281.8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52,840,128.24	645,529,281.8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5,703,500.28	768,942,711.99	19,648,574.72	17,651,668.27	1,221,946,455.26
2. 本期增加金额	8,047,799.14	82,852,093.05	1,770,328.32	1,679,962.25	94,350,182.76
(1) 购置	6,264,957.31	36,278,842.68	1,275,388.50	1,482,225.20	45,301,413.69
(2) 在建工程转入	1,782,841.83	46,573,250.37	494,939.82	197,737.05	49,048,769.0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7,082,240.94	1,692,240.37	88,886.59	38,863,367.90
(1) 处置或报废		29,393,980.61	1,692,240.37	88,886.59	31,175,107.57
(2) 更新改造		7,688,260.33			7,688,260.33
4. 期末余额	423,751,299.42	814,712,564.10	19,726,662.67	19,242,743.93	1,277,433,270.1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5,511,165.32	384,572,319.41	14,668,407.68	11,665,280.96	576,417,173.37
2. 本期增加金额	20,373,954.50	56,898,405.82	2,245,455.62	2,084,863.15	81,602,679.09
(1) 计提	20,373,954.50	56,898,405.82	2,245,455.62	2,084,863.15	81,602,679.09
3. 本期减少金额		31,901,811.35	1,440,456.95	84,442.28	33,426,710.58
(1) 处置或报废		26,015,428.81	1,440,456.95	84,442.28	27,540,328.04
(2) 更新改造		5,886,382.54			5,886,382.54
4. 期末余额	185,885,119.82	409,568,913.88	15,473,406.35	13,665,701.83	624,593,141.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7,866,179.60	405,143,650.22	4,253,256.32	5,577,042.10	652,840,128.24
2. 期初账面价值	250,192,334.96	384,370,392.58	4,980,167.04	5,986,387.31	645,529,281.8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三厂区3号厂房	3,572,368.23	房产证尚在办理中
油漆库房（危废品仓库）	1,425,081.66	房产证尚在办理中
合计	4,997,449.89	

其他说明：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296,840.63	15,220,287.60
工程物资		98,485.20
合计	10,296,840.63	15,318,772.8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及安装工程	10,296,840.63		10,296,840.63	15,220,287.60		15,220,287.60
合计	10,296,840.63		10,296,840.63	15,220,287.60		15,220,287.60

(2)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材料	0.00		0.00	98,485.20		98,485.20
合计	0.00			98,485.20		98,485.20

其他说明：

本期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1,726.66	211,72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11,726.66	211,726.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3,805.28	43,805.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51.32	10,951.32
(1) 计提	10,951.32	10,951.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4,756.60	54,756.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6,970.06	156,970.06
2. 期初账面价值	167,921.38	167,921.3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0,299,341.69	18,526,427.54		12,217,465.71	171,043,234.94
2. 本期增加金额				3,304,133.73	3,304,133.73
(1) 购置				3,304,133.73	3,304,133.7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140,299,341.69	18,526,427.54		15,521,599.44	174,347,368.6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124,601.90	1,964,251.39		8,173,416.89	27,262,270.18
2. 本期增加金额	3,432,608.73	3,747,337.09		3,157,757.83	10,337,703.65
(1) 计提	3,432,608.73	3,747,337.09		3,157,757.83	10,337,703.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557,210.63	5,711,588.48		11,331,174.72	37,599,973.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9,742,131.06	12,814,839.06		4,190,424.72	136,747,394.84
2. 期初账面价值	123,174,739.79	16,562,176.15		4,044,048.82	143,780,964.7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租入厂房维修改造支出	4,028,171.99	812,786.28	2,367,307.14		2,473,651.13
宿舍装修	418,031.54	86,600.00	274,211.58		230,419.96
办公楼装修	1,519,479.55		514,286.92		1,005,192.63
三厂区绿化	91,537.64	63,520.00	32,241.94		122,815.70
合计	6,057,220.72	962,906.28	3,188,047.58		3,832,079.42

其他说明：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3,106,205.28	19,232,635.26	87,071,549.73	16,517,632.86
可抵扣亏损	37,286,128.80	9,321,532.20		
预计负债	1,248,344.48	312,086.12	4,963,080.95	1,240,770.24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0,297,932.814	1,980,220.64	22,787,496.97	5,628,040.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06,879.91	392,819.02	2,548,632.41	610,011.39
职工业绩奖励	2,201,135.80	330,170.37		
合计	155,846,627.08	31,569,463.61	117,370,760.06	23,996,455.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5,196,380.40	11,306,855.45	169,872,507.03	25,539,983.87
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106,743,571.00	24,876,725.29	121,449,789.52	28,296,375.1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61,552.19	115,388.05	2,610,513.24	641,108.31
合计	182,401,503.59	36,298,968.79	293,932,809.79	54,477,467.3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2,597.60	115,364.43
合计	32,597.60	115,364.4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83,010.17	
2026	4,152.27	4,152.27	
2029	28,201.99	28,201.99	
2030	243.34		
合计	32,597.60	115,364.43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33,651,603.41	5,467,053.48	128,184,549.93	116,496,382.73	3,573,011.84	112,923,370.89
预付工程及设备采购款	5,410,832.54		5,410,832.54	10,638,975.81		10,638,975.81
其他	7,385,409.57		7,385,409.57	7,761,922.00		7,761,922.00
合计	146,447,845.52	5,467,053.48	140,980,792.04	134,897,280.54	3,573,011.84	131,324,268.70

其他说明：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55,681,000.00	55,681,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ETC 保证金	详见本附注“第八节、七、1、货币资金”	24,519,984.18	24,519,984.18	票据保证金、冻结资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488,984.18 元、冻结资金 6,030,000.00 元和 ETC 保证金 1,000.00 元
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账款	10,845,885.20	10,585,951.51	应收款项融资冻结	云信票据开立时支付方限制流转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119,208,841.10	119,208,841.10	应收款项融资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应收账款					228,337,094.47	224,591,692.07	应收账款质押	应收账款质押贷款
固定资产-	285,823,8	121,410,2	抵押	抵押至银	276,528,4	132,379,3	抵押	抵押至银

房屋及建筑物	77.23	33.91		行获取借款	63.07	66.00		行获取借款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332,492,808.11	130,247,373.06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427,795,630.96	166,041,790.96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固定资产-运输工具	1,617,297.50	63,456.69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1,718,182.46	149,521.58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固定资产-办公及其他设备	3,194,510.03	358,495.12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3,313,201.13	562,709.03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72,775,083.91	55,000,110.59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72,775,083.91	56,641,062.85	抵押	抵押至银行获取借款
合计	762,430,461.98	373,346,620.88			1,154,196,481.28	724,094,967.77		

其他说明：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2,651,605.99	
保证借款		20,009,166.67
信用借款	64,070,000.00	28,245,495.76
抵押、保证借款	120,050,000.00	178,05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87,146,260.50
票据贴现		10,634,864.24
应计利息	173,566.27	239,167.27
合计	246,945,172.26	324,324,954.4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上表中“抵押、保证借款”和“抵押、质押、保证借款”指同时存在多种担保方式的借款。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抵押、质押等担保情况

(1) 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厂房及机器设备作抵押与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从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取得多笔短期借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短期借款余额为 62,651,605.99 元。

(2) 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厂房作抵押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市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由葛艳明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公司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市支行取得多笔短期借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短期借款余额为 65,050,000.00 元。

(3) 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厂房作抵押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市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由葛艳明、葛桑、吴惠芬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公司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市支行取得多笔短期借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短期借款余额为 55,000,000.00 元。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2,809,497.42	310,464,534.55
信用证	45,397,114.88	
合计	338,206,612.30	310,464,534.55

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及劳务款	203,903,848.93	196,128,763.64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24,588,916.15	34,941,765.27
其他	1,137,000.43	5,221,925.83
合计	229,629,765.51	236,292,454.74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0,614,663.43	120,404,833.52
合计	10,614,663.43	120,404,833.52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9,842,000.00	8,434,572.53
其他往来款	641,258.88	111,837,583.67
代扣代缴社保款	131,404.55	132,677.32
合计	10,614,663.43	120,404,833.52

其他说明：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款	2,029,672.55	2,662,957.90
合计	2,029,672.55	2,662,957.9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578,244.05	212,627,524.80	220,103,445.58	27,102,323.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007,207.91	16,007,207.91	
三、辞退福利		340,000.00	340,000.00	
合计	34,578,244.05	228,974,732.71	236,450,653.49	27,102,323.2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232,178.44	190,576,923.60	196,166,403.40	21,642,698.64
2、职工福利费	146,034.00	3,626,824.47	3,772,858.47	
3、社会保险费		10,824,448.44	10,824,448.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8,453,827.58	8,453,827.58	
工伤保险费		2,370,620.86	2,370,620.86	
4、住房公积金	104,800.00	3,706,105.00	3,695,930.00	114,97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95,231.61	3,893,223.29	5,643,805.27	5,344,649.63
合计	34,578,244.05	212,627,524.80	220,103,445.58	27,102,323.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15,407,093.45	15,407,093.45	
2、失业保险费		600,114.46	600,114.46	
合计		16,007,207.91	16,007,207.91	

其他说明：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340,000.00	
合计	340,000.00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625,628.64	4,622,028.18
企业所得税	25,746,328.67	12,333,270.83
个人所得税	261,724.33	373,731.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4,537.43	495,007.44
水利建设基金	2,233,339.13	2,245,757.48
房产税	549,360.74	631,331.28
土地使用税	305,104.50	400,278.00
教育费附加	274,669.59	353,577.22
印花税	198,136.03	201,572.06
其他	38,079.05	33,095.54
合计	34,616,908.11	21,689,649.43

其他说明：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7,034,647.29	255,878,247.30
应计利息	623,700.94	558,631.01
合计	167,658,348.23	256,436,878.31

其他说明：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转让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对应负债	93,431,654.27	43,309,321.48
已转让未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对应负债	2,667,935.50	2,035,467.88
合同负债对应销项税	263,857.45	346,184.52

合计	96,363,447.22	45,690,973.88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4,224,756.20	
保证借款	182,850,795.22	48,929,641.48
信用借款	148,152,061.18	186,897,753.57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24,687,042.43
质押、保证借款	291,746,811.42	279,765,341.35
合计	716,974,424.02	540,279,778.8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上表中“抵押、质押、保证借款”和“质押、保证借款”指同时存在多种担保方式的借款。

抵押、质押等担保情况

(1) 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厂房及机器设备作抵押与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从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取得多笔长期借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长期借款（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26,201,160.63 元。

(2) 公司以持有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作为质押，同时由股东沈培良、彭水平提供保证担保，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支行签订并购贷款合同，公司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支行取得多笔长期借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长期借款（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343,405,054.28 元。

(3) 由沈培良、彭水平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支行签订授信额度合同，取得多笔长期借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长期借款（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43,250,795.22 元。

(4) 由沈培良、彭水平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公司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九华支行取得长期借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长期借款（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48,000,000.00 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1、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0.00	10,800,000.00
合计	0.00	10,800,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迁补偿款	0.00	10,800,000.00
合计	0.00	10,800,000.00

其他说明：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售后质保费用	1,248,344.48	4,963,080.95	计提售后质保费用
合计	1,248,344.48	4,963,080.9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3,853,651.26	19,123,500.00	5,818,717.51	67,158,433.7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3,853,651.26	19,123,500.00	5,818,717.51	67,158,433.75	--

其他说明：

3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说明：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79,489,206.94			779,489,206.94
合计	779,489,206.94			779,489,206.9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3,280.86	-105,722.80	-341,044.26		113,988.78	342,741.57	-19,568.82	-539.29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849,606.99	-1,706,879.91	-2,681,651.33		217,192.37	652,691.54	-28,131.41	-1,196,915.45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1,506,326.13	1,601,157.11	2,039,865.37		-103,203.59	-309,949.97	8,562.59	1,196,376.1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3,280.86	-105,722.80	-341,044.26		113,988.78	342,741.57	-19,568.82	-539.2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782,910.26	6,863,878.23	7,159,004.77	4,487,783.72
合计	4,782,910.26	6,863,878.23	7,159,004.77	4,487,783.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215,397.49			25,215,397.49
合计	25,215,397.49			25,215,397.4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7,626,851.39	183,385,911.0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7,626,851.39	183,385,911.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533,728.54	79,080,125.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39,185.14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5,160,579.93	257,626,851.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说明：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70,925,056.20	1,619,415,907.31	786,293,196.35	630,768,941.18
其他业务	168,660,437.89	167,257,093.36	63,090,557.43	57,624,121.40
合计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849,383,753.78	688,393,062.58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其中：								
金属结构件产品	453,713,774.86	411,933,399.46					453,713,774.86	411,933,399.46
金属锻件产品	1,409,453,524.03	1,203,185,113.92					1,409,453,524.03	1,203,185,113.92
受托加工	7,757,757.31	4,297,393.93					7,757,757.31	4,297,393.93
其他产品	168,660,437.89	167,257,093.36					168,660,437.89	167,257,093.36

按经营地区分类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其中:								
境内	1,956,863,186.63	1,727,577,697.73					1,956,863,186.63	1,727,577,697.73
境外	82,722,307.46	59,095,302.94					82,722,307.46	59,095,302.9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其中:								
直接销售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2,039,585,494.09	1,786,673,000.67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营业收入为商品销售收入,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39,410,134.97 元,其中,539,410,134.97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7,486.90	1,987,677.74
教育费附加	1,133,595.71	1,419,770.30
房产税	3,966,316.58	2,160,666.03
土地使用税	2,578,974.48	1,625,408.48
印花税	948,436.75	445,789.52
其他	153,128.55	49,098.67
合计	10,367,938.97	7,688,410.74

其他说明：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费用	33,262,140.91	23,821,282.82
中介机构服务费	2,725,431.09	13,774,120.86
差旅及招待费	11,582,836.89	5,340,497.52
折旧及摊销	14,441,363.60	4,827,968.98
办公费及车辆费	2,792,827.67	1,464,779.05
劳务费	952,583.23	1,081,945.94
维修费	1,729,812.89	833,007.36
水电费	276,721.20	709,556.12
环保费	827,355.61	556,771.04
技术服务费	1,986,326.61	427,869.76
其他	1,099,357.38	757,508.59
合计	71,676,757.08	53,595,308.04

其他说明：

4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及招待费	2,615,601.01	1,440,295.18
薪酬费用	3,949,489.95	1,357,028.66
其他	186,912.83	58,852.88
业务宣传费	128,899.01	
合计	6,880,902.80	2,856,176.72

其他说明：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薪酬支出	12,819,293.79	2,650,048.17
研发材料支出	38,061,351.56	11,199,821.95
折旧摊销	2,072,862.64	1,093,545.37
其他支出	881,763.28	163,206.92
合计	53,835,271.27	15,106,622.41

其他说明：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3,318,911.01	4,645,687.46
汇兑损益	-3,485,036.93	1,331,984.33
利息费用	27,991,679.68	14,878,885.59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202,508.47	506,977.41
合计	22,390,240.21	12,072,159.87

其他说明：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转入	5,818,717.51	4,951,075.62
增值税加计抵减	8,294,253.14	847,451.02
招用重点人群扣减增值税优惠	471,550.00	166,000.00
稳岗补贴	996,791.22	863,246.37
个税手续费返还	171,232.70	36,923.35
湖南省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专项资金	699,000.00	2,631,000.00
促进企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	103,000.00	100,000.00
贸易促进计划第一批境外重点展会补贴	37,400.00	22,455.00
江苏省新一轮第二批重点“小巨人”企业发展奖补资金	2,290,000.00	
“发展四大经济计划”政策奖励资金	2,100,000.00	
工信部先进基础工艺人才资产支持	250,000.00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奖励	200,000.00	
“天目湖英才榜”人才资助资金	198,778.99	
创成国高新迈向科技城建设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三年行动计划奖励	130,000.00	
典型标识应用场景应用良好奖励	100,000.00	
四星级企业奖励	50,000.00	
入选省科技副总企业奖励	50,000.00	
国家级人才项目申报奖励资金	10,000.00	
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产业强市“千百十”工程表彰奖励		150,000.00
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助资金		114,716.49
税收贡献奖		50,000.00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升级版）贯标项目补贴		25,000.00
溧阳市知识产权奖补		8,000.00
合计	21,970,723.56	10,965,867.85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33,761.05	2,560,583.23
合计	-2,033,761.05	2,560,583.23

其他说明：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464,413.50	5,510,718.15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672,347.26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139,832.36	-2,114,796.52
合计	6,996,928.40	3,395,921.63

其他说明：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49,983.34	111,980.0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51,063.78	-10,350,513.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0,047.30	-71,624.38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404,590.97	-425,251.73
合计	-3,766,503.45	-10,735,409.36

其他说明：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082,612.98	1,124,105.80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184,087.72	-3,125,466.45
合计	-26,266,700.70	-2,001,360.65

其他说明：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05,190.38	998,688.35

持有待售资产处置收益	39,520,999.35	
合计	40,426,189.73	998,688.35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370,000.00	4,000,000.00	1,37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过程中递延所得税的调整		5,184,721.94	
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8,351,116.56	
其他	43,211.27	7,263.29	43,211.27
合计	1,413,211.27	27,543,101.79	1,413,211.27

其他说明：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937,902.64	26,724.61	1,937,902.64
罚款支出	700.00	1,900.00	700.00
其他	635,985.05	132,411.00	635,985.05
滞纳金	205,773.99		205,773.99
合计	2,780,361.68	161,035.61	2,780,361.68

其他说明：

5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946,099.13	15,033,127.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865,495.52	860,729.03
合计	8,080,603.61	15,893,856.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3,721,109.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930,277.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828,070.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32,906.8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84,426.4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8,437,195.16
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加计扣除	-101,740.77
所得税费用	8,080,603.61

其他说明：

5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第八节、七、37、其他综合收益。

5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8,841,982.48	3,528,786.37
政府补助	27,708,470.214	26,596,437.04
利息收入	2,358,548.49	2,484,592.35
其他	6,301,817.714	12,903.29
合计	45,210,818.89	32,622,719.0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3,341,495.56	10,632,172.47
付现费用	27,530,158.49	39,412,446.14
其他	844,769.04	134,311.00
合计	41,716,423.09	50,178,929.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短期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4,644,416.41	1,269,340,000.00
合计	1,584,644,416.41	1,269,34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投资支付的现金	1,739,290,842.50	1,626,9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1,367,283.00	299,676,591.32
合计	1,850,658,125.50	1,926,596,591.3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无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上市发行直接费用		12,883,333.33
合计	0.00	12,883,333.3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24,324,954.44	321,190,503.50	7,510,618.48	395,446,039.92	10,634,864.24	246,945,172.26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96,716,657.14	688,811,449.21	20,481,061.20	621,376,395.30		884,632,772.25
合计	1,121,041,611.58	1,010,001,952.71	27,991,679.68	1,016,822,435.22	10,634,864.24	1,131,577,944.51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5,640,505.56	86,344,514.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033,204.15	12,736,770.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602,679.09	44,832,601.5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951.32	504,154.02
无形资产摊销	10,337,703.65	3,108,335.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88,047.58	1,639,063.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426,189.73	-998,688.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7,902.64	26,724.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3,761.05	-2,560,583.2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506,642.75	14,190,924.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36,760.76	-5,510,718.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73,008.20	-5,375,148.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178,498.54	6,141,888.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006,509.88	-26,438,706.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91,001.78	-151,539,888.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120,530.87	19,826,185.46
其他	-255,506.74	-25,337,21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26,456.59	-28,409,782.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682,232.93	192,064,001.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2,064,001.82	613,346,594.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81,768.89	-421,282,592.2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1,367,283.00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1,367,283.00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8,682,232.93	192,064,001.82
其中：库存现金	26,770.32	25,631.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8,455,524.14	192,038,37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9,938.4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682,232.93	192,064,001.82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超过三个月期限的短期存款	21,789,280.00	120,000,000.00	
计提短期存款利息收入	960,362.52	2,161,095.11	
票据保证金	55,680,000.00	18,488,984.18	特定用途保证金
其他受限资金	1,000.00	6,031,000.00	特定用途资金
合计	78,430,642.52	146,681,079.29	

其他说明：

59、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3,701,608.04
其中：美元	6,198,371.24	7.0288	43,567,111.77

欧元	1,230,586.64	8.2355	10,134,496.27
港币			
应收账款			36,236,455.06
其中：美元	1,141,150.44	7.0288	8,020,918.21
欧元	3,426,086.68	8.2355	28,215,536.85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6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为 24,150.24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本期无售后租回交易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场地租赁	9,523.81	
合计	9,523.8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薪酬支出	12,819,293.79	2,650,048.17
研发材料支出	38,061,351.56	11,199,821.95
折旧摊销	2,072,862.64	1,093,545.37
其他支出	881,763.28	163,206.92
合计	53,835,271.27	15,106,622.4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3,835,271.27	15,106,622.41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	98,100,000.00	江苏省常州市	溧阳市中关村大道8号	高端专用装备零部件、锻件生产销售	51.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	49.00%	68,106,777.02		685,210,787.6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	1,323,986,746.61	767,325,814.42	2,091,312,561.03	675,673,717.38	17,249,481.11	692,923,198.49	1,434,149,676.56	470,914,060.05	1,905,063,736.61	559,073,942.05	85,975,238.65	645,049,180.7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金源高端装备有限公司	1,542,775,291.85	138,993,422.48	138,973,054.94	167,209,710.54	244,256,487.37	14,825,283.06	14,653,719.00	-896,657.85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焊接车间“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212,338.90			53,084.76		159,254.1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套隧道掘进机盾构机核心零部件重大成套设备制造项目补贴	1,000,086.08			222,241.20		777,844.8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00 台套风力发电关键零部件转子与定子生产线技改项目补助	198,230.26			42,477.84		155,752.42	与资产相关
油漆喷涂线改造项目补贴	103,508.55			21,052.68		82,455.87	与资产相关
隧道掘进关键设备核心钢构件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31,066,154.29			4,007,278.57		27,058,875.72	与资产相关
海工及航空航天智能制造装备创新中心建设项目补助	3,709,999.88			530,000.04		3,179,999.84	与资产相关
湘潭永达股份生产基地设备更新及自动化改造项目补助	16,875,000.00	13,284,000.00		357,374.78		29,801,625.22	与资产相关
6MW 及以上大型海上风电锻件生产线技改项目补贴资金	688,333.30	700,000.00		117,457.59		1,270,875.71	与资产相关
高速重载齿轮零部件精密加工项目补助		3,030,300.00		252,525.00		2,777,775.00	与资产相关
“四大经济”政策项目奖补资金		2,109,200.00		215,225.05		1,893,974.95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53,853,651.26	19,123,500.00		5,818,717.51		67,158,433.75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5,818,717.51	4,951,075.62
与收益相关	8,584,970.21	8,964,417.86
合计	14,403,687.72	13,915,493.48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主要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37,112,875.45			237,112,875.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717,135.78		215,717,135.78
应收票据	124,517,054.50			124,517,054.50
应收账款	837,257,750.55			837,257,750.55
应收款项融资			268,950,228.61	268,950,228.61
其他应收款	12,533,417.35		-	12,533,417.35
债权投资	307,853,909.76		-	307,853,909.76
合计	1,519,275,007.61	215,717,135.78	268,950,228.61	2,003,942,372.00

②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删除[覃勤]: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184,549.93

-
128,184,549.93

删除[覃勤]: 1,647,459,557.54

删除[覃勤]: 215,717,135.78

删除[覃勤]: 268,950,228.61

删除[覃勤]: 2,132,126,921.93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338,745,081.11			338,745,081.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0,190,513.24		270,190,513.24
应收票据	62,006,241.20			62,006,241.20
应收账款	964,594,545.26			964,594,545.26
应收款项融资			351,904,723.83	351,904,723.83
其他应收款	6,850,848.32			6,850,848.32
合计	1,372,196,715.89	270,190,513.24	351,904,723.83	1,994,291,952.96

删除[覃勤]: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923,370.89

112,923,370.89

删除[覃勤]: 1,485,120,086.78

删除[覃勤]: 270,190,513.24

删除[覃勤]: 2,107,215,323.85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①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46,945,172.26	246,945,172.26
应付票据		338,206,612.30	338,206,612.30
应付账款		229,629,765.51	229,629,765.51
其他应付款		10,614,663.43	10,614,663.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658,348.23	167,658,348.23
其他流动负债		96,099,589.77	96,099,589.77
长期借款		716,974,424.02	716,974,424.02
合计	—	1,806,128,575.52	1,806,128,575.52

②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24,324,954.44	324,324,954.44
应付票据		310,464,534.55	310,464,534.55
应付账款		236,292,454.74	236,292,454.74
其他应付款		120,404,833.52	120,404,833.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436,878.31	256,436,878.31
其他流动负债		45,344,789.36	45,344,789.36
长期借款		540,279,778.83	540,279,778.83
合计	—	1,833,548,223.75	1,833,548,223.75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详见本附注“第八节、七、4、应收账款”和“第八节、七、7、其他应收款”。

3.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5,946,344.05				<u>255,946,344.05</u>
应付票据	338,206,612.30				<u>338,206,612.30</u>
应付账款	229,629,765.51				<u>229,629,765.51</u>
其他应付款	10,614,663.43				<u>10,614,663.43</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983,445.33				<u>182,983,445.33</u>
其他流动负债	96,099,589.77				<u>96,099,589.77</u>
长期借款		527,945,963.06	94,610,001.58	117,411,675.80	<u>739,967,640.44</u>
合计	<u>1,113,480,420.39</u>	<u>527,945,963.06</u>	<u>94,610,001.58</u>	<u>117,411,675.80</u>	<u>1,853,448,060.83</u>

接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13,456,178.62				<u>313,456,178.62</u>
应付票据	310,464,534.55				<u>310,464,534.55</u>
应付账款	236,292,454.74				<u>236,292,454.74</u>
其他应付款	120,404,833.52				<u>120,404,833.52</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9,910,082.33				<u>269,910,082.33</u>
其他流动负债	45,344,789.36				<u>45,344,789.36</u>
长期借款		264,956,680.80	107,196,997.84	194,017,205.20	<u>566,170,883.84</u>

合计	1,295,872,873.12	264,956,680.80	107,196,997.84	194,017,205.20	1,862,043,756.96
----	------------------	----------------	----------------	----------------	------------------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负债有关。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利润总额（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	100.00	1,108.87	841.78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	100.00	368.38	278.76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或背书支付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商业汇票	93,431,654.27	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由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或背书支付后，与票据相关的
贴现或背书支付	应收票据中已经到期的商业汇票	198,504,345.46	终止确认	
贴现或背书支付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商业汇票	514,525,795.01	终止确认	

贴现或背书支付	应收款项融资中已经到期的商业汇票	634,860,962.61	终止确认	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或背书支付后,与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已转移给承兑银行,公司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根据供应链金融平台服务协议和公司所签署的保理业务合同,供应链金融产品保理贴现后公司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根据云信和联信的金融平台服务协议和交易规则,云信和联信流转后不可追索,云信和联信背书支付后公司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的条件。 由于三一金票、建信融通的金融平台服务协议和交易规则未明确约定当债务人和担保方均违约的情况下,转让方不能被追索,因此三一金票和建信融通背书支付之后,可能存在被后手追索的风险,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并未全部转移,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云信、三一金票等供应链金融产品	49,143,482.44	终止确认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已经到期的云信、三一金票等供应链金融产品	98,765,152.69	终止确认	
背书支付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云信和联信供应链金融产品	9,433,306.63	终止确认	
背书支付	应收款项融资中已经到期的云信和联信供应链金融产品	22,382,761.03	终止确认	
背书支付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三一金票和建信融通供应链金融产品	2,667,935.50	未终止确认	
背书支付	应收款项融资中已经到期的三一金票和建信融通供应链金融产品	3,572,546.51	终止确认	

				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合计		1,627,287,942.15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725,603,193.17	-3,139,832.36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支付	607,080,813.75	
合计		1,332,684,006.92	-3,139,832.36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717,135.78		215,717,135.7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5,717,135.78		215,717,135.78
（1）债务工具投资		215,717,135.78		215,717,135.78
（六）应收款项融资		268,950,228.61		268,950,228.6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84,667,364.39		484,667,364.3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购买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成本以及按照持有的期间对应的预计收益率计算的收益合计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计量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未来现金流按照预期回报估算，以反映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折现率折现。

3、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期公司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之间的转换。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附注“第八节、十二、1. 金融工具的分类”。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40000000	100.00%	100.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沈培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沈培良、彭水平、沈望	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子女
葛艳明、葛桑、吴惠芬	公司董事及其配偶、父母
湘潭七玖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公司
湘潭永达相伴膳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湘潭丰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湘潭永达相伴膳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203.00			
湘潭丰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400.00			
湘潭七玖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7,000.00
合计		33,603.00			127,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期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出售商品/提供劳务业务。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期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托管、承包业务。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本期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托管、承包业务。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期本公司未发生关联方租赁业务。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序号	签订日期	担保人	担保类型	债权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事项
1	2022-12-1	沈培良	保证担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支行	7,000.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对 2022 年 12 月 1 日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内发生的在保证担保余额项下的所有债权进行担保
2	2022-12-1	彭水平	保证担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支行	7,000.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对 2022 年 12 月 1 日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内发生的在保证担保余额项下的所有债权进行担保
3	2018-5-17	沈培良、沈望	最高额抵押担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支行	4,209.41	在每笔债权诉讼时效内行使抵押权	对 2018 年 5 月 16 日至 2030 年 5 月 15 日期间内发生的在最高额抵押担保余额项下的所有债权进行担保
4	2022-6-23	沈培良、彭水平	最高额保证担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九华支行	6,750.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对 2022 年 6 月 23 日至 2025 年 6 月 22 日期间内发生的在最高额保证担保余额项下的所有债权进行担保
5	2022-11-24	葛艳明、葛桑	最高额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	29,500.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在 2022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4 日期间内发生的在最高额保证担保余额项下的所有债权
6	2022-11-24	吴惠芬	最高额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	29,500.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在 2022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4 日期间内发生的在最高额保证担保余额项下的所有债权

7	2023-7-18	葛艳明	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市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0,000.00	任何及/或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贷款合同项下本金人民币 300,000,000.00(金额大写人民币叁亿元整)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贷款合同及相应融资文件项下的违约金、赔偿金、借款人应向银团成员行支付的其他款项、贷款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8	2023-8-14	葛艳明、葛桑	最高额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	22,500.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在 2023 年 8 月 14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内发生的在最高额保证担保余额项下的所有债权
9	2023-8-14	吴惠芬	最高额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	22,500.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在 2023 年 8 月 14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内发生的在最高额保证担保余额项下的所有债权
10	2024-4-28	葛艳明	最高额保证担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0,000.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29 日期间内发生的在最高额保证担保余额项下的所有债权
11	2024-5-27	葛艳明	最高额保证担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市支行	23,000.00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在 2024 年 5 月 27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26 日期间内发生的在最高额保证担保余额项下的所有债权
12	2024-11-18	沈培良	连带责任担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支行	并购贷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2024)长银并贷字第 000001 号《并购贷款合同》下的所有债权
13	2024-11-18	彭水平	连带责任担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支行	并购贷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2024)长银并贷字第 000001 号《并购贷款合同》下的所有债权

14	2025-6-26	沈培良、 彭水平	最高额 保证担 保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湘潭九华支行	6,750.00	自主合同债务 人履行债务期 限届满之日起 三年	对 2025 年 6 月 25 日至 2027 年 6 月 24 日期间内发 生的在最高额保证担保余 额项下的所有债权进行担 保
----	-----------	-------------	-----------------	----------------------------	----------	----------------------------------	--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985,106.38	4,957,394.03

(6) 其他关联交易

无。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湘潭七玖商贸有限公司			290,364.00	14,518.20
合计				290,364.00	14,518.2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湘潭丰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00.00	
其他应付款	葛艳明		111,367,283.00
合计		400.00	111,367,283.00

6、关联方承诺

2024 年 10 月，公司现金收购金源装备 51% 股份时与葛艳明先生签订《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根据约定，葛艳明先生承诺金源装备在业绩承诺期内（2025 年-2027 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5 亿元，业绩承诺期限届满后，由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并在 2027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金源装备三年累计实现扣非净利润与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的差异情况。葛艳明先生自 2024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24 年 10 月，公司现金收购金源装备 51% 股份时与葛艳明先生签订《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根据约定，葛艳明先生承诺金源装备在业绩承诺期内（2025 年-2027 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5 亿元，业绩承诺期限届满后，由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并在 2027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金源装备三年累计实现扣非净利润与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的差异情况，若上述承诺期内，金源装备累计实现的扣非利润低于累计承诺扣非利润的，则由承诺方按约定方式向公司进行补偿。同时约定，若金源装备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现的扣非净利润高于累计承诺的扣非净利润，且应收账款增长率达到约定条件时，则公司同意将超额利润的 40% 作为业绩奖励以现金形式支付给目标公司管理层。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2,521,319.37	458,470,810.40
1 至 2 年	123,443,665.02	69,007,773.51
2 至 3 年	8,576,471.99	2,059,475.53
3 年以上	7,396,863.14	8,328,640.70
合计	361,938,319.52	537,866,700.1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87,033.71	1.71%	6,187,033.71	100.00%		6,187,033.71	1.15%	6,187,033.7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5,751,285.81	98.29%	14,667,344.34	4.12%	341,083,941.47	531,679,666.43	98.85%	16,448,880.78	3.09%	515,230,785.65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5,751,285.81	98.29%	14,667,344.34	4.12%	341,083,941.47	531,679,666.43	98.85%	16,448,880.78	3.09%	515,230,785.65
合计	361,938,319.52	100.00%	20,854,378.05		341,083,941.47	537,866,700.14	100.00%	22,635,914.49		515,230,785.6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科盛创（青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302,000.00	1,302,000.00	1,302,000.00	1,30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1,894,000.00	1,894,000.00	1,894,000.00	1,89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华创风能有限公司	1,512,000.00	1,512,000.00	1,512,000.00	1,51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安辰安电气有限公司	1,479,033.71	1,479,033.71	1,479,033.71	1,479,033.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187,033.71	6,187,033.71	6,187,033.71	6,187,033.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2,521,319.37	2,225,213.19	1.00%
1-2年（含2年）	123,443,665.02	6,172,183.25	5.00%
2-3年（含3年）	8,576,471.99	5,060,118.47	59.00%
3年以上	1,209,829.43	1,209,829.43	100.00%
合计	355,751,285.81	14,667,344.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87,033.71					6,187,033.7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48,880.78	- 1,781,536.44				14,667,344.34
合计	22,635,914.49	- 1,781,536.44				20,854,378.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本期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74,834,938.74	33,495,367.97	208,330,306.71	42.23%	7,429,655.72
单位二	24,098,770.60	3,581,516.00	27,680,286.60	5.61%	652,824.03
单位三	24,400,350.10	3,224,160.99	27,624,511.09	5.60%	376,838.93
单位四	14,527,481.01	12,520,129.00	27,047,610.01	5.48%	661,104.12
单位五	1,289,538.28	23,066,581.80	24,356,120.08	4.94%	963,238.55
合计	239,151,078.73	75,887,755.76	315,038,834.49	63.86%	10,083,661.3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0,864,858.51	5,444,678.81
合计	10,864,858.51	5,444,678.8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44,591.30	266,838.42
保证金、押金	10,508,000.00	5,025,000.00
其他往来	710,322.96	594,319.75
合计	11,562,914.26	5,886,158.1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421,327.92	1,996,482.95
1至2年	328,908.74	46,962.51
2至3年	30,000.00	512,940.00
3年以上	3,782,677.60	3,329,772.71
合计	11,562,914.26	5,886,158.1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441,479.36			441,479.3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56,576.39			256,576.3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98,055.75			698,055.7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41,479.36	256,576.39				698,055.75
合计	441,479.36	256,576.39				698,055.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本期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押金	5,000,000.00	1年以内	43.24%	250,000.00
单位二	保证金、押金	3,000,000.00	3年以上	25.95%	150,000.00
单位三	保证金、押金	800,000.00	3年以上	6.92%	40,000.00
单位四	保证金、押金	500,000.00	1年以内	4.32%	25,000.00
单位五	保证金、押金	500,000.00	3年以上	4.32%	25,000.00
合计		9,800,000.00		84.75%	49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期末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款项。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2,000,000.00		612,000,000.00	612,000,000.00		612,000,000.00
合计	612,000,000.00		612,000,000.00	612,000,000.00		612,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江苏金源 高端装备 有限公司	612,000,000.00						612,000,000.00	
合计	612,000,000.00						612,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3,713,774.86	411,933,399.46	560,480,860.20	436,209,555.63
其他业务	43,096,427.38	40,507,464.88	44,646,406.21	39,121,165.73

合计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605,127,266.41	475,330,721.36
----	----------------	----------------	----------------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其中：								
隧道掘进及其配套设备结构件	67,148,736.16	65,006,727.52					67,148,736.16	65,006,727.52
工程机械设备结构件	112,251,389.01	105,406,335.53					112,251,389.01	105,406,335.53
风力发电设备结构件	253,306,654.50	224,181,927.32					253,306,654.50	224,181,927.32
废钢及其他产品	64,103,422.57	57,845,873.97					64,103,422.57	57,845,873.97
按经营地区分类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其中：								
境内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境外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其中：								
直接销售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496,810,202.24	452,440,864.34
通过经销								

商销售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85,371,339.46 元，其中，185,371,339.46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682,365.05	5,230,228.57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48,208.30	-1,965,242.98
合计	4,734,156.75	3,264,985.59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8,488,287.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95,457.5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90,820.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9,247.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01,135.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87,906.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589,450.43	
合计	24,396,824.0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公司现金收购金源装备 51% 股份时与葛艳明先生签订《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根据约定，公司同意将金源装备于业绩承诺期内新取得的政府补助的 20% 作为奖励以现金方式支付给金源装备经营管理层，相应地计提管理层奖励 2,201,135.80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7%	0.1981	0.19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4%	0.0964	0.096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